



誠信.共榮.創新.精進

股票代號：1752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NANGKUANG PHARMACEUTICAL CO. , LTD.

100 年度年報

本年報查詢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證期局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同上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五月十四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蔡文泳

職稱：財會處處長

電話：(06)598-4121 分機 2286

E-mail：steventsai@nangkuang.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陳本忠

職稱：研發處處長

電話：(06)598-4121 分機 2301

E-mail：Penchung@nangkuang.com.tw

二、總公司、工廠及辦事處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暨工廠：台南市新化區中山路 1001 號

電話：(06)598-4121

台北辦事處：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183 號 6 樓

電話：(02)2731-3399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10 號 11 樓

電話：(02)2382-6789

網址：<http://www.jihsun.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林姿妤、李明憲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南市林森路一段 395 號 12 樓

電話：(06)234-3111

網址：<http://www.pwc.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nangkuang.com.tw>

目 錄

	內 容	頁次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簡介	6
	一、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參	公司治理報告	9
	一、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9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之資訊	39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2
肆	募資情形	42
	一、資本及股份	4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9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9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9
伍	營運概況	50
	一、業務內容	5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8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68
	四、環保支出資訊	68
	五、勞資關係	69
	六、重要契約	72
陸	財務概況	7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7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7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78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8
柒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9
	一、財務狀況	79
	二、經營結果	80
	三、現金流量	8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2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83
	七、其他重要事項	87
捌	特別記載事項	8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7
玖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大家好！

感謝各位股東能在百忙之中，撥冗蒞臨參加本公司年度的股東會。

這幾年來，公司為了提升生產的技術、產品的品質、擴大內外銷市場，以及追求南光的永續經營和發展，因此，在經營策略上調整往國際市場發展，從過去投入鉅資興建新廠房和增購最先進的設備，到現在全廠不但符合衛生署 PIC/S GMP 的標準，同時也符合日本 PMDA、美國 FDA 及歐盟 PIC/S GMP 的國際規範，而新增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的產線，不但可以增加公司的獲利，而且有利於進軍國際市場的開發。展望南光未來，希望在不久的將來，就可以成為『亞洲最專業的針劑製藥廠』。

由於製藥產業的特性，從建廠投資到生產銷售需要比較長的時間規劃和準備，在過程中，必須經歷藥品的研發、安定性試驗、建廠、添購設備、建立產線和環境系統的驗收以外，還得通過衛生署的查廠認證、客戶的駐廠評估，及最後藥證申請等層層的考驗，而就以財務報表的數字證明，於建廠期間在營運上最辛苦的階段總算已經熬過去了，營收也從去年開始有了明顯的成長，雖然南光營收年增率 25% 在去年製藥業成長幅度排名第一，但就以公司的佈局與規劃而言，這只是成長的起點，並不是高點，相信公司未來的發展不會辜負股東的期待。

總之，公司全體員工的努力能獲得各位股東的肯定和支持，就是對我們最大的鼓勵，經營團隊將一本務實經營的精神，一步一腳印持續朝目標前進，以回饋各位股東對南光的支持和愛護。再次感謝股東的熱情參與，並敬祝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大家！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營業狀況及一〇一年度營業告

一、一〇〇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100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813,122仟元，較99年度增加新台幣1.6億元，年增率為25%，而產品類別的銷售組合中，大型注射液佔30%，較99年度成長8%；小型注射液佔33%，較99年度大幅成長80%；錠劑佔18%，較99年度減少1%。同時，由於營收成長的效益，100年度的獲利能力也較99年增加新台幣16,747仟元。簡明損益資料請參閱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813,122	652,827	160,295	24.55%
營業成本	(561,826)	(449,262)	(112,564)	25.06%
營業毛利	251,296	203,565	47,731	23.45%
營業費用	(232,322)	(221,976)	(10,346)	4.66%
營業淨利(損)	18,974	(18,411)	37,385	N/A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4,396	12,766	1,630	12.7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2,547)	(13,591)	(8,956)	65.90%
稅前淨利(損)	10,823	(19,236)	30,059	N/A
本期淨利(損)	6,162	(10,585)	16,747	N/A

產 品	100 年預計 銷售數量	100 年實際 銷售數量	單 位
大型注射液	11,169,200	11,411,394	瓶、袋
小型注射液	14,894,396	11,530,558	支
20ml 注射液	5,279,238	6,210,570	支
錠 劑	73,831,737	87,843,333	顆
膠 囊	17,872,422	12,821,962	顆
其 他	3,318,264	2,639,564	瓶、袋、包、條
合 計	126,365,257	132,457,381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金額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0,672	68,605	(17,93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5,219	242,095	(26,87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7,855	188,446	29,409
營業活動：100 年度淨現金流入較 99 年度減少，主要係 100 年度營收成長而應收款項和存貨增加所致。			
投資活動：因持續新產線建置計劃，99 年度購置固定資產支付新台幣約 2.42 億元，其資本支出金額較 99 年度減少 2.4 仟萬元。			
融資活動：100 年底因應可轉換公司債轉列一年內到期負債的影響，除將短期借款轉貸為長期借款外，並提供銀存部位以維持適當的財務比率，故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較 99 年度增加 2.9 仟萬元。			

2. 獲利能力分析情形

項 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資產報酬率	0.90%	(0.09)%
股東權益報酬率	0.77%	(1.31)%
純益率	0.76%	(1.62)%
因營收成長與產量增加的效益，同時自 100 年底起大型注射液健保價格調高的影響，也有助於毛利的提升，因此獲利能力已經觸底翻揚比去年改善。		

(三)研究發展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A)	80,278	55,739
營業收入(B)	813,122	652,827
(A)/ (B)	9.87%	8.54%

100 年度研究費用支出計新台幣 8 仟萬元，向主管機關登記新藥件數共 12 件，完成領證有 10 件；新產品量產上市共 5 項；BA/BE 研究試驗送件有 1 項，BE 核准有 3 項。

本公司秉持著為患者提供有效、安全且便利藥劑之信念，研發產製藥品。基於此信念及經營策略，近期逐漸開發研究技術層次較高之產品，如：針劑控釋劑型、口服控釋劑型、口腔速溶錠、無菌製程技術之研發與生產導入等。未

來將朝向新成分新藥及生物學名藥之研發，研究領域亦將囊括癌症、心臟血管、神經內科、精神科用藥以及其它如新陳代謝之慢性疾病方面之藥物。另，有四項利基學名藥注射劑產品的處方開發、分析方法、藥液與生產設備相容性等試驗，已獲得經濟部業界科專之學名藥國際化產值倍增計畫的支持，並通過經濟部審查，且取得 2 年度研究經費補助。

二、一〇一一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秉持「誠信、共榮、創新、精進」之理念，本著苦幹實幹之精神，一步一腳印，落實內控制度，以強化經營體質，配合政府政策，掌握市場契機，並積極開拓國際市場以追求穩定成長，永續經營。

(二)營業目標

產品	單位	101 年預計銷售數量
大型注射液	瓶、袋	15,431,183
小型注射液	支	15,820,578
20ml 注射液	支	5,884,142
錠劑	顆	102,751,610
膠囊	顆	15,669,189
其他	瓶、袋、包、條	3,934,592
合計		159,491,294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 不斷推出新產品上市，以提高獲利及維繫業積成長。
2. 持續開發自費市場產品，以提高自費市場銷售的比重。
3. 增加慢性病藥物的開發，以順應高齡化市場需求。
4. 提升抗癌製劑的開發能力，以增加新產品新市場。
5. 新製程開發爭取國外 OEM 訂單。
6. 拓展外銷市場，紓解國內市場競爭壓力。
7. 掌握產品競爭優勢，並藉健保價調高的利基，以提高醫院通路佔有率。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目前世界人口結構已邁入高齡化社會，隨著人口結構的老化，對各種藥品的需求將增加，藥品之市場規模亦隨之成長；另隨著國民所得的提高，人民將更注重健康保險及醫療品質，故未來對藥品市場的需求將持續增加。

同時，人們對生活的品質、健康的追求及養生觀念日漸重視，對於預防醫學及保健藥品需求量亦趨增加，因此 PP 軟袋包裝(唯一無毒，不含 DEHP)的大型注射液產品、抗癌用藥、長效注射液、醫療美容用藥、無菌預充填注射液、老年用藥、慢性病用藥、自費用藥、機能性食品等高價位市場是公司未來的發展重點之一。

另一方面，在外銷市場上去年業績已有顯著倍數成長的績效，更具體顯示公司進軍國際市場的實力、企圖與決心，是與日俱增，再者因全廠通過國際醫藥品稽查協約之藥品優良製造規範(PIC/S GMP)查核認證，公司研發能力、製程技術、產品品質皆已達國際水準，對於外銷日中美等市場具有相當的優勢，故外銷業績超越內銷的目標，將指日可待。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依 100 年 5 月 23 日行政院衛生署公告，因為了國人用藥安全與健康的考量，自 101 年 5 月 23 日起凡使用 PVC 材質等醫療產品，應於最小販售包裝上應以使用者或消費者可清楚辨識之方式，標示「本產品含有塑化劑 DEHP」或相關標示符號乙案，由於本公司大型注射液軟袋產品是屬市場上獨有的 PP 材質，無含塑化劑問題，因此衛生署的新規定，將有利於公司產品的推廣，且屆時若市場大量新增需求時，本公司的產能亦將足以供應無虞。

全民健康保險第七次藥品給付價格調整方案自 100 年 12 月起開始生效，本次藥價調整案中，受益部份為大型軟袋注射液的價格已大幅調升，加上上述塑化劑的題材，相信能有效提高產品競爭力；其他部份受調降的產品，由於本公司在自費市場比率提高因素，受衝擊面的影響也相對減少，總之，本次健保價格調整的影響就整體而言是利大於弊。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62年8月20日。

二、公司沿革：

- 民國52年 成立『南光化學製藥廠』於台南市。
- 民國62年 遷廠於台南縣，並改為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 6,000 仟元。
- 民國66年 現金增資為資本額19,000仟元。
- 民國71年 現金增資為資本額29,000仟元。
- 民國74年 獲政府核定為“G. M. P”綜合藥廠第二位。
成立電腦資訊中心。
- 民國75年 現金增資為資本額45,000仟元。
- 民國77年 成立台北辦事處，擴大營業範圍。
- 民國78年 現金增資為資本額 60,000 仟元。
- 民國79年 現金增資為資本額 75,000 仟元。
- 民國80年 現金增資為資本額 180,000 仟元
- 民國81年 籌備規劃興建藥品科技研究開發大樓。
- 民國82年 聘請海外學者，設立口服緩釋劑型及全身穿皮吸收劑型研發中心。
規劃興建新針劑大樓，以因應日益增加之需求。
- 民國84年 規劃全自動化倉儲管理系統(AS/RS)；非 PVC 軟袋輸注液暨小針注射劑廠房。新建科技大樓完工啟用。
- 民國85年 政府推動無菌製劑滅菌確效之優良觀摩廠商。
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核准為股票公開發行公司。
盈餘轉增資 180,000 仟元，資本額為 360,000 仟元。
- 民國86年 針劑大樓落成啟用。
自西德引進國內首台大型點滴輸注液全自動非 PVC 軟袋製造充填機。
- 民國87年 盈餘轉增資 36,000 仟元，資本額增至 396,000 仟元。
- 民國88年 購置鼎新電腦“WORKFLOW ERP”軟體系統，階段導入企業 EPP 體制。
經行政院衛生署藥檢科字第 8819629 號函核定藥品優良製藥確效藥廠。
- 民國89年 ISO 9001 & ISO 14001 國際品質及環境認證通過。
- 民國90年 榮獲衛生署「實施藥品優良確效作業基準—通過第一階段作業」獎狀獎勵。
全國第一家成功開拓針劑外銷日本市場之台灣藥廠。
- 民國91年 榮獲衛生署「注射藥品容器/多層膜聚烯類塑膠軟袋」證書。
- 民國92年 榮獲衛生署「實施藥品優良確效作業基準—通過第二階段作業」獎狀獎勵。
辦理盈餘轉增資 7,920 仟元，資本額增至 403,920 仟元。

- 榮獲衛生署藥物科技研發獎（91年）：
銅質獎—Non-PVC 材質塑膠軟袋大型輸注液與其他品質優良的藥品。
銅質獎—含有 Omeprazole 或其他類似化合物之具有良好安定性口服製劑及其製法。
- 民國93年 通過衛生署「實施 cGMP 第三階段所有產品含電腦確效完成」查廠評鑑。
榮獲衛生署藥物科技研發獎（92年度）：
銅質獎—大小口徑兼用栓無菌液劑產品用途。
- 民國94年 榮獲衛生署藥物科技研發獎（93年度）：
銀質獎—軟袋充填機之管頭修邊及潔淨移送除塵設備開發。
6月興櫃掛牌。
- 民國95年 動土興建綜合製劑廠。
榮獲衛生署藥物科技研發獎（94年度）：
銀質獎—開發對氧氣敏感性藥物（氨基酸注射劑）的安定製造技術平台。
轉投資光鑫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資本總額提高至7億。
辦理盈餘轉增資 42,587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446,507 仟元。
- 民國96年 榮獲衛生署藥物科技研發獎（95年度）：
銅質獎—加溫加濕型呼吸治療器用濕潤液。
合併子公司光鑫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辦理盈餘轉增資 58,046 仟元，資本額增至 504,553 仟元。
- 民國97年 辦理盈餘轉增資 50,455 仟元，資本額增至 555,008 仟元。
榮獲經濟部第九屆工業精銳獎民生、化學工業類之殊榮。
- 民國98年 榮獲衛生署藥物科技研發獎（97年度）：
銅質獎—一種快速定性與定量分析銀杏製品中所含之活性成分的方法。
正式掛牌上櫃。
辦理現金增資 75,000 仟元，資本額增至 630,008 仟元。
通過日本 PMDA 之 GMP 查廠。
綜合製劑大樓 5 月通過 PCC/S 認定符合藥物製造工廠設廠標準。
- 民國99年 通過台灣智慧財產規範認證（TIPS）獲證範圍為商標、專利、著作、營業秘密。
全部廠房通過國際醫藥品稽查協約之藥品優良製造規範（PIC/S GMP）查核認證。
99.12.1 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3 億元。
獲得經濟部業界開發產業技術計畫 2 年度研究經費補助。
- 民國100年 新建立無菌製備之注射劑生產線獲得 TFDA(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

局)核准通過 PIC/S GMP 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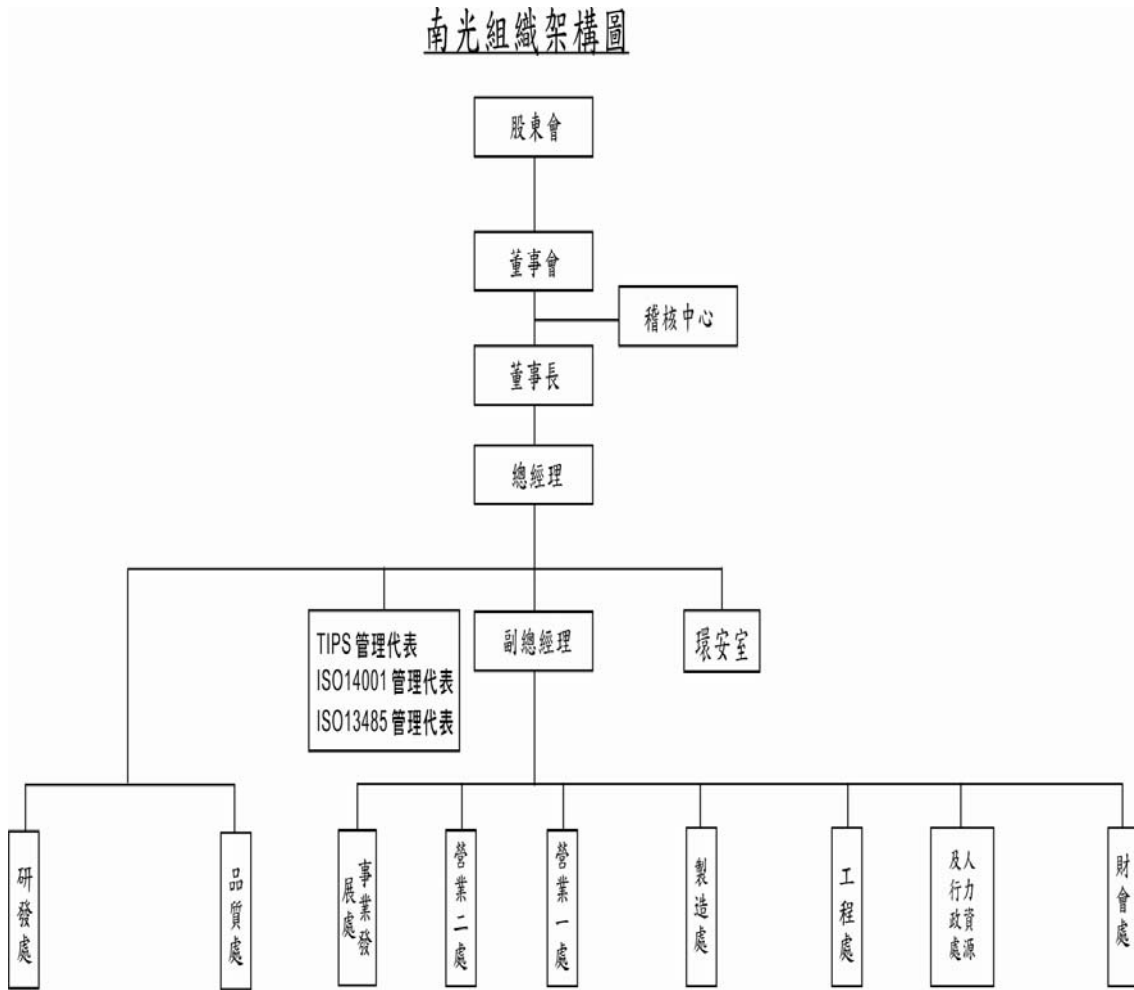
民國 101 年 通過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核發 NON-PVC 軟袋產品第一類環保標章產品共計 43 項。

與美國上市公司簽訂研發生產神經性疾病和血液系統用藥等銷售合約。
完成 5 年期新臺幣 13.2 億元聯貸案簽約。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組織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所營業務
董事長	為公司最高的統籌決策者，帶領各單位達成公司整體營運管理績效，並執行董事會決議。
總經理	協助董事長推動公司決策及管理審查，綜理公司全部業務。
稽核中心	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執行之稽核作業。
副總經理	建置公司管理體系、確保達成公司年度目標。
TIPS 管理代表	智慧財產管理之執行、審查、監控、稽核等。
研發處	(1)新產品之研究開發、製程改善等研究事宜。 (2)BA/BE試驗及臨床試驗之研發及執行等事宜。 (3)內外銷藥登之申請。 (4)合約管理。 (5)智慧財產權管理。 (6)查驗登記法規管理。
品質處	(1)品質管制之檢驗等事宜。 (2)擬定品保制度、檢驗方法及品質標準，以確保符合GMP之要求事宜。
事業發展處	(1)企業發展之規劃。 (2)市場動態及分析。 (3)新產品可行性評估。 (4)國內外市場之分析及規劃。 (5)委外及策略聯盟專案管理。
營業一、二處	(1)訂貨、發貨系統作業。 (2)怨訴處理。 (3)業績目標及執行策略擬定。 (4)銷售管理。 (5)市場調查。 (6)產品教育訓練。
製造處	(1)產品之製造等事宜。 (2)生產計劃、儲運管理、成品儲運、工務、製程技術等事宜。 (3)協助新藥順利量產及製程改善等事宜。
工程處	(1)製程、設備規劃、改善、購置、安裝、測試、確效、SOP。 (2)製程設備維護、維修。
人力資源 及行政處	(1)各部門標準作業程序審查與建議。 (2)依據公司達成管理部經營方針及目標計畫，並督導執行交付任務。 (3)各項人力資源管理與行政資訊指標分析。
財會處	(1)綜理財務處整體事宜。 (2)督導資金規劃與管理有關事項。 (3)督導財務報表編製與分析有關事項。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 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01年3月31日

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正兆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立賢	100.05.25	72.10	20,295,084	32.21%	20,295,084	32.21%	2,990,408	4.75%	0	0%	學歷：成功大學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畢業 經歷：南光公司總經理	正兆投資(股)公司負責人	董事長兼總經理 研發處處長	王玉杯	陳本忠	夫妻 父子
董事	正兆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王玉杯	100.05.25	72.10	20,295,084	32.21%	20,295,084	32.21%	3,435,520	5.45%	0	0%	學歷：台北醫學院藥學系畢業 經歷：南光公司副總經理	八展投資(股)公司負責人 金穎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 台灣微脂體(股)公司董事 南光公司總經理	董事長 研發處處長	陳立賢	陳本忠	夫妻 父子
獨立董事	蘇二郎	100.05.25	96.06.25	0	0%	0	0%	0	0%	0	0%	學歷：輔仁大學法律學系 經歷：勤業法律事務所律師 德勤商務法律事務所律師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上智商務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廖俊亨	100.05.25	97.12.08	0	0%	0	0%	0	0%	0	0%	學歷：台北醫學大學藥學系畢業 經歷：衛生署藥物食品檢驗局局長	台灣藥物品質協會常務理事 台灣公定分析化學家協會常務理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葉鈞	100.05.25	100.05.25	0	0%	0	0%	0	0%	0	0%	學歷：東吳大學會計系 經歷：世平興業(股)公司中國營運總監 新怡環球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長	友原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田俊烈	100.05.25	94.06.28	452,596	0.90%	512,628	0.81%	0	0%	0	0%	學歷：專科學校學力鑑定-電機工程科畢業 經歷：南光公司工務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王朝琴	100.05.25	94.06.28	0	0%	0	0%	0	0%	0	0%	學歷：成功大學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畢業 經歷：聖提斯國際事業公司董事 太普高精密(股)公司獨立董事	合騏工業公司董事、副總經理兼發言人 格林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胡坤德	100.05.25	97.06.17	0	0%	0	0%	0	0%	0	0%	學歷：義守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經歷：福光企業公司重整人兼執行副總	開物科技(股)公司顧問 福光企業公司顧問	無	無	無	無

備註：1. 101年5月25日董監事全面改選；郭維政解任、葉鈞新任、其他董監事連任。

2. 截至101年3月31日總股數為63,000,848股。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1 年 3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率
正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本松(21.87%)、陳本忠(17.61%)、陳本龍(15.01%)、陳本霖(15.26%)、陳立賢(14.96%)、王玉杯(14.96%)、陳郁旻(0.33%)

3.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正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立賢			√							√	√		√		無
正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玉杯			√							√	√		√		無
蘇二郎		√	√	√	√	√	√	√	√	√	√	√	√	√	無
廖俊亨			√	√	√	√	√	√	√	√	√	√	√	√	無
葉鈞	√		√	√	√	√	√	√	√	√	√	√	√	√	無
田俊烈			√	√	√		√	√	√	√	√	√	√	√	無
王朝琴			√	√	√	√	√	√	√	√	√	√	√	√	無
胡坤德			√	√	√	√	√	√	√	√	√	√	√	√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之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1年3月31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王玉杯	91.09	2,990,408	4.75%	3,435,520	5.45%	0	0.00%	學歷：台北醫學院藥學系畢業 經歷：南光公司副總經理	八展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金穎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 台灣微脂體(股)公司 董事	研發處處長	陳本忠	母子
副總經理 兼製造處 人力資源行政處	游銘煌 (註1)	96.05	0	0.00%	0	0.00%	0	0.00%	學歷：交通大學工業工程碩士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系畢業 經歷：嘉益工業(股)公司總管理處處長及稽核室主任	無	無	無	無
研發處處長 兼製造處處長	陳本忠	94.10	3,067,304	4.87%	0	0.00%	0	0.00%	學歷：密西根大學藥學博士 經歷：美國加州 Impax labsrazries 研發部研究員	怡光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總經理	王玉杯	母子
事業發展處 前處長	黃柏鈞 (註2)	99.07	0	0.00%	0	0.00%	0	0.00%	學歷：高雄醫學大學藥學系 經歷：平廷實業(有)公司行銷部處長	無	無	無	無
營業二處 處長	黃國慶	99.03	1,000	0.00%	0	0.00%	0	0.00%	學歷：文化大學畢業 經歷：永信藥品(股)公司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品質處 處長	陳永宜	93.07	352	0.00%	0	0.00%	0	0.00%	學歷：中山大學生物科技所碩士 經歷：先進國際醫療奈米科技(股)公司品保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工程處 兼製造處處長	陳先福 (註3)	99.12	0	0.00%	115,000	0.18%	0	0.00%	學歷：逢甲大學電機系 經歷：台灣凸板國際採光(股)公司副處長	無	無	無	無
財會處 處長	蔡文泳	99.08	0	0.00%	0	0.00%	0	0.00%	學歷：中原大學會計系 經歷：艾美特電器深圳(有)公司財務協理 嘉豐海洋國際(股)公司財務副總	無	無	無	無

註1：游銘煌副總業於100.10.31辭任。

註2：黃柏鈞處長業於100.07.07辭任。

註3：陳先福處長業於100.11.01兼任製造處處長。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 七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有無 領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業 酬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之酬 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 證得認購股數 (H)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			
法人董事	正兆投資 (股)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長	正兆投資 代表人： 陳立賢	0	0	0	0	0	0	0	0	0%	0%	2,240	2,240	0	0	0	0	0	0	0	0	0	0	36.33%	36.33%	無	
董事	正兆投資 代表人： 王玉杯	0	0	0	0	0	0	0	0	0%	0%	2,120	2,120	0	0	0	0	0	0	0	0	0	0	34.41%	34.41%	無	
前獨立董事	郭維政	0	0	0	0	0	0	90	90	1.46%	1.4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6%	1.46%	無	
獨立董事	蘇二郎	0	0	0	0	0	0	220	220	3.57%	3.5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57%	3.57%	無	
獨立董事	廖俊亨	0	0	0	0	0	0	220	220	3.57%	3.5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57%	3.57%	無	
獨立董事	葉 鈞	0	0	0	0	0	0	130	130	2.11%	2.1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11%	2.11%	無	

備註：1. 100年度稅後純益6,162仟元，業於101年3月14日經董事會擬議只發放股東股利，而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不分配。

2. 本公司於100.5.25全面改選董監事；郭維政董事解任、葉鈞董事新任，其他董監事連任。

1-1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 事 姓 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陳立賢、王玉杯、郭維政、蘇二郎、廖俊亨、葉鈞	陳立賢、王玉杯、郭維政、蘇二郎、廖俊亨、葉鈞	郭維政、蘇二郎、廖裕亨、葉鈞	郭維政、蘇二郎、廖裕亨、葉鈞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無	無	陳立賢、王玉杯	陳立賢、王玉杯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 計	共 6 位	共 6 位	共 6 位	共 6 位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田俊烈	0	0	0	0	0	0	0%	0%	無
獨立職能監察人	王朝琴	0	0	0	0	200	200	3.25%	3.25%	無
獨立職能監察人	胡坤德	0	0	0	0	220	220	3.57%	3.57%	無

備註：1. 100 年度稅後盈餘 6,162 仟元，業於 101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擬議只發放股東股利，而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不分配。

2. 本公司於 100.5.25 全面改選董監事；郭維政董事解任、葉鈞董事新任，其他董監事連任。

2-1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田俊烈、王朝琴、胡坤德	田俊烈、王朝琴、胡坤德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	無	無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	無	無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	無	無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 計	共 3 位	共 3 位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1)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外投資業酬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王玉杯	1,920	1,920	0	0	200	200	0	200	200	200	34.41%	34.41%	0	0	無
副總經理	游銘煌 (註2)	1,200	1,200	54	54	0	0	0	0	0	0	20.35%	20.35%	0	0	無

註1：100年度稅後純益6,162仟元，業於101年3月14日經董事會擬議只發放股東股利，而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不分配。

註2：游銘煌副總於100.10.31辭任。

3-1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游銘煌	游銘煌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王玉杯	王玉杯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 計	共 2 位	共 2 位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股票紅利 金額 (註 1)	現金紅利 金額 (註 1)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王玉杯	0	0	0	0
	副總經理兼製 造處處長 (註 2)	游銘煌	0	0	0	0
	營業二處處長	黃國慶	0	0	0	0
	研發處處長	陳本忠	0	0	0	0
	品質處處長	陳永宜	0	0	0	0
	工程處處長	陳先福	0	0	0	0
	財會處處長	蔡文泳	0	0	0	0

註 1：100 年度稅後純益 6,162 仟元，業於 101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擬議只發放股東股利，而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不分配。

註 2：副總經理游銘煌於 100 年 10 月 31 日辭任。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9 年度 總金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0 年度 總金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董事酬金	2,720	(25.70) %	2,720	(25.70) %	5,020	81.46%	5,020	81.46%
監察人酬金	400	(3.78)%	400	(3.78)%	420	6.81%	420	6.81%
總經理及副 總經理酬金	4,029	(38.07) %	4,029	(38.07) %	3,374	54.75%	3,374	54.75%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董監事之酬金包括車馬費、報酬、盈餘分派之董監酬勞。
- (2)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方面，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並提請股東會承認後分派之。
- (3)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由於酬金結構中之獎金及盈餘分配項目，均須視公司年度經營績效之良瓠、參考業界之發放水準、並考量整體大環境之景氣變化。故本公司給付予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與公司的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存有正相關。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 100 年度及 101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董事會共召開 6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 (列)席次 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 (列)席率 (%)	備 註
董 事 長	正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立賢	6	0	100%	100.5.25 連任
董 事	正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玉杯	6	0	100%	100.5.25 連任
獨立董事	郭維政	2	0	33%	100.5.25 解任
獨立董事	蘇二郎	6	0	100%	100.5.25 連任
獨立董事	廖俊亨	6	0	100%	100.5.25 連任
獨立董事	葉 鈞	4	0	67%	100.5.25 新任
監 察 人	田俊烈	6	0	100%	100.5.25 連任
監 察 人	王朝琴	5	0	83%	100.5.25 連任
監 察 人	胡坤德	6	0	100%	100.5.25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並無發生上述情形。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a. 100 年 8 月 23 日董事會核准經理人薪酬議案，出席董事陳立賢先生兼任本公司董事長及王玉杯女士兼任本公司總經理，基於利害關係人迴避，經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b. 100 年 8 月 23 日董事會核准承租租關係人陳立賢名下不動產作為針劑廠使用，基於利害關係人迴避，經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c. 100年12月21日董事會核准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報酬及車馬費，獨立董事廖俊亨董事、蘇二郎董事、葉鈞董事迴避後，董事長徵詢其他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加強董事會職能目標	執行情形評估
提升資訊透明度	定期更新公司網站揭露之訊息。
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100年12月21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定期召開「薪資報酬委員會會議」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合理性。
設立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目前設有三名監察人負責查核。
提升董事會運作效率及決策能力	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議事規則」加強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董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並於本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
加強董監事之專業知識	董監事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時數持續進修。

2. 100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
董事長	陳立賢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法令與實務	3	是
董事	王玉杯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是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企業如何因應國際反托拉斯法課程	3	
獨立董事	葉鈞	財團法人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研習班	3	是
獨立董事	蘇二郎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對個人資料保護之法律責任及檢調單位查緝違法案例探討	3	是

獨立董事	廖俊亨	財團法人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如何宏觀解析公司財務資訊	3	是
監察人	田俊烈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內線交易	3	是
監察人	王朝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是
監察人	胡坤德	財團法人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薪資報酬委員法律依據說明暨實務運作	3	是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0 年度及 101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董事會共召開 6 次，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田俊烈	6	100%	100.5.25 連任
監察人	王朝琴	5	83%	100.5.25 連任
監察人	胡坤德	6	100%	100.5.25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1)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認為有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溝通。

(2)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稽核主管於稽核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 會計師定期每季與監察人以口頭或書面方式進行財報狀況溝通。

2. 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1. 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1)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2)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3)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1) 本公司除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亦有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股東之相關問題及建議，若涉及法律問題則委請律師處理。</p> <p>(2) 本公司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有股份超過股份總額10%之股東）所持有股權變動情形，均按月依證期局指定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p> <p>(3)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資產及財務管理等權責劃分並各自獨立並制定「對子公司之監理與管理辦法」、「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規範」、「關係人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處理程序」等相關規範，並依據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法令規定控管。</p>	<p>(1) 無差異</p> <p>(2) 無差異</p> <p>(3) 無差異</p>
<p>2.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1)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2)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1) 目前已設置三席獨立董事：廖俊亨董事、蘇二郎董事、葉鈞董事。</p> <p>(2)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迄今尚無連續五年由相同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情事。</p>	<p>(1) 無差異</p> <p>(2) 無差異</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3. 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上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聯絡電話及信箱外，亦有「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之聯絡資訊，若有任何問題及意見可直接向關係人員提出反應，本公司將與利害關係人進行溝通，故溝通管道順暢。	無差異
4. 資訊公開 (1)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2)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1)本公司除依「上櫃公司應辦事項一覽表」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外，並已架設公司網站供投資人查詢。 http://www.nangkuang.com.tw (2)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資訊搜集、揭露和對外溝通之橋樑。本公司每月均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財務資訊，供投資人可以立即查詢揭露之相關資訊。	(1)無差異 (2)無差異
5. 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並定期召開「薪資報酬委員會會議」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合理性；並設置三名獨立董事及二名獨立監察人。	若有需要未來再於適當時機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6.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1)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依據其守則揭露改進公司治理之具體計畫及措施，提升公司治理成效。 (2)本公司目前已設置獨立董事，並制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並有完整的內稽內控制度與公司治理之精神一致。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7. 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1)員工權益：本公司依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外，公司另額外投保員工團體保險。本公司亦重視勞資關係，每季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增進勞資關係，保障員工之權益。</p> <p>(2)僱員關懷：本公司相當重視工作環境之舒適及清潔，確保工作環境之安全，於出入口皆安裝門禁卡、保全系統及監視器。訂定書面之勞工衛生安全相關政策、重視勞工身心發展及家庭生活，並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p> <p>(3)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保障投資人之權益，並於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信箱及發言人、代理發言人連絡資訊，以維持投資者與公司的良性關係。</p> <p>(4)供應商關係：本公司相當重視與供應商關係，大部分供應商都是長久的配合，不管品質或人和都一向保持良好。</p> <p>(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皆設有投資人服務信箱，除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外，另有股務代理機構「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股東及本公司利害關係人之相關問題及建議等事項，若涉及法律問題，則委請專業律師處理，以維護利害關係人之權益。</p> <p>(6)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董事及監察人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持續進修，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進行揭露。</p> <p>(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不適用。(註二)</p> <p>(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置有免付費服務專線，有專人為消費者或客戶有關公司產品之疑問解答，並於網站設置信箱提供客戶與消費者聯繫之管道。</p> <p>(9)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目前尚未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評估後視其需要時再提報董事會討論。</p>	
	<p>8. 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p> <p>(1)本公司目前尚無委託其他專業機構進行公司治理之評鑑報告。</p> <p>(2)本公司依據資訊評鑑系統作業要點辦理有關公司治理之相關事項，且依規定執行公司治理相關工作。</p> <p>(3)本公司由執行內部公司治理自行評估，並未發現重大缺失需改善情事。</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p> <p>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p> <p>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p>		

(四)本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董事廖俊亨、蘇二郎及葉鈞擔任本屆委員會委員。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為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以及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業已召開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薪資委員會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比率	備註
召集人	廖俊亨	1	100%	—
委員	蘇二郎	1	100%	—
委員	葉鈞	1	100%	—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1. 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1)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2)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3)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1)本已於100年12月21日訂定「企業社會實務守則」，目前持續推行中。</p> <p>(2)由行政部門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之提出及執行，並每年度終了後四個月內向董事會報告。</p> <p>(3)本公司定期推動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階段式對新進人員作基本之訓練，並鼓勵員工參與各項教育訓練課程與技術研討。</p>	<p>(1)無差異。</p> <p>(2)無差異。</p> <p>(3)無差異。</p>
<p>2. 發展永續環境</p> <p>(1)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2)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3)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4)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1)本公司珍惜資源與節約能源，實際執行廢棄物回收分類、紙張減量等措施，已達到垃圾減量、資源回收之目的。</p> <p>並於101年1月31日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申請核准通過43項第一類環保標章產品證書。</p> <p>(2)本公司建立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p> <p>(3)本公司設立空氣污染、廢水、廢棄物、毒化物環境管理專責人員以維護環境管理相關作業。</p> <p>(4)本公司會隨著室外氣溫高低調整儲冰機運轉儲冰時間、調整空調冰水機輔助冰水馬達、調整空調箱冰水設定溫度及調整使用房間溫度設定以節省電費達到節能減碳目標。</p>	<p>(1)無差異。</p> <p>(2)無差異。</p> <p>(3)無差異。</p> <p>(4)無差異。</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3. 維護社會公益</p> <p>(1)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p> <p>(2)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3)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4)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5)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1) 本公司遵守勞動法規及主管機關規定，訂定相關管理辦法及內部控制制度，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依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另投保員工團體保險。每季召開勞資會議，協調勞資關係，並進行員工之雙向溝通。</p> <p>(2) 本公司每年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及勞工安全衛生講座、消防訓練等活動。</p> <p>(3) 本公司保障消費者權益，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管道並訂定產品怨訴管理作業程序，並設置客戶服務免付費店貨及電子郵件信箱，以維護消費者之權益。</p> <p>(4) 與廠商合作開發非PVC材質軟袋已提升藥品品質，並確保患者的健康，在治療過程不受塑化劑的污染和毒害。</p> <p>(5) 本公司定期或不定期以贊助方式關懷社會弱勢團體如財團法人成杏醫學文教基金會、台灣藥學會、社團法人台灣藥物品質協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得勝者教育協會、財團法人屏東縣私立基督教信望愛育幼院、財團法人毒藥物防治發展基金會、財團法人礦工兒子教育基金會、財團法人台北市快樂一生慈善基金會、社團法人中華基督教以琳關懷協會、台灣關懷社會公益服務協會、財團法人天主教若瑟醫院。</p>	<p>(1) 無差異。</p> <p>(2) 無差異。</p> <p>(3) 無差異。</p> <p>(4) 無差異。</p> <p>(5) 無差異。</p>
<p>4. 加強資訊揭露</p> <p>(1)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p>	<p>(1)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p>	<p>(1) 無差異。</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2)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務守則」，並放置本公司網站上供員工及投資人查詢。</p> <p>(2)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放置本公司網站上供員工及投資人查詢。</p>	<p>(2)無差異。</p>
<p>5.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於所定守則並無差異。</p>		
<p>6. 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p> <p>(1)環保工作：針對綠色設計、清潔生產、工業減廢及污染防治等相關技術有創新發明或整合功能，並落實執行具良好成效之具體實績： 本公司歷年來響應政府環境保護，積極更新生產設備，將生產對環境的衝擊減到最低。並在 97 年配合整廠規劃投資廢水處理設備，對廢水排放加以更為妥善的處理，並訂定本公司環保政策「減廢減費，珍惜資源，綠色產品，關懷環境」。</p> <p>(2)社區參與：本公司有鑑於對員工及社會的責任，除建置完善的安全衛生管理制度，安全的工作環境外，並回饋社會從事公益活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廢棄物資源回收所得部分 5 萬元捐助台南縣家扶中心。 ◎內政部 "辦理進用身心障礙者 績效卓著"。 ◎南投縣政府 感謝狀"921 震災，慷慨捐輸"。 ◎讚助鄰里社區廟宇慶祝活動。 ◎讚助鄰里社區環保義工旅遊活動。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3)社會貢獻：1. 創造就業機會，有助於國民所得之提昇有具體之實績：</p> <p>1.1 本總人數：民國 98 年底 340 人，99 年底 360 人，100 年底 395 人，截至 101 年 4 月 30 日止公司總人數為 402 人，員工人數逐年上升，提供當地眾多就業機會。</p> <p>1.2 目前廠內有超過 90%的人員均為本地或鄰近鄉鎮之居民，照護鄉里不遺餘力。</p> <p>2. 積極回饋地方，改善當地之環境品質或社會福利有具體之實績：</p> <p>2.1 本於建廠以來即非常重視環保觀念，並始終傾力於當地環境之維護，於民國 90 年 6 月榮獲台南縣第一屆環境保護優良工廠「環保楷模」獎章。</p> <p>2.2 <u>南光製藥</u>落實政府環保政策，推動資源回收，並將資源回收所得捐贈台南縣兒童暨家庭扶助中心，作為貧童助學基金，以最實際的行動，扶助鄉民。</p> <p>(4)社會服務：本公司對於各界所發起之救災會關懷活動，以捐贈公司生產之產品提供災區或配合醫療院所；配核政府機關宣導「菸害防治法」，呼籲全體員工重視身體健康。</p> <p>(5)社會公益：本公司配合法令積極進用身心障礙者就業，並獲內政部表揚。</p> <p>(6)消費者權益：本公司保障消費者權益，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管道並訂定產品怨訴管理作業程序，並設置客戶服務免付費店貨及電子郵件信箱，以維護消費者之權益。</p> <p>(7)人權：本公司注重人權，不論其種族、性別、年齡都享有同等的工作權利。</p> <p>(8)安全衛生：本公司平時確實執行員工及相關人員安全衛生管理，制定安全衛生各項管理標準作業程序書，納入ISO 14001管理系統中運作，落實安全衛生管理。並輔導運輸承攬商作業人員報名訓練課程，取得堆高機操作人員執照，申請工安協會、產基會、中技社等機構來廠輔導公安管理技術。</p> <p>(9)員工健康關懷：本公司每年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及勞工安全衛生講座、消防訓練等活動。</p>		
<p>7. 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及全廠通過衛生署依國際醫藥品稽查協約組織(PIC/S) GMP標準之查核。</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1.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本公司於 101.3.14 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2. 採行措施：

- (1)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行政部門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執行及稽核部門監督。
- (2)本公司有關投資案、取得或處分資產、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等重大經營決策案，經相關部門評估後提送董事會決議後為之。
- (3)本公司有重大簽訂合約重要文件時，均需會簽相關權責單位或法務單位審查，並經最高決策單位核決後為之。
- (4)本公司均嚴格要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或間接行賄或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或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之行為。
- (5)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改善；內部稽核人員亦定期查核本公司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各項程序，並做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 (6)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 (7)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界定影響股價之內部重大消息範圍，應遵循法令及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之規定。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下列相關規章及辦法：

- (1)股東會議事規則
- (2)董事會議事規則
- (3)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
- (4)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 (5)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6)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7)衍生性金融商品處理程序
- (8)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 (9)長短期投資管理辦法
- (10)關係人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
- (11)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規範
- (12)財務及非財務資訊管理辦法
- (13)對子公司之監理與管理辦法
- (14)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
- (15)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16)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17)公司具控制能力股東行使權利及參予議決規範

(18)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實施規則

(19)誠信經營守則

(20)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21)監察人職權範疇規則

2. 查詢方式：本公司網站 <http://www.nangkuang.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為管理公司內部重大訊息所制定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已放置公司內部網站以供全體同遵循。


2. 本公司於新任之董監事、經理人及內部人於就任時，會提供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編制最新版本之「上櫃及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相關法令及應行注意事項」，以利內部人遵循。

3.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es.com.tw>

4. 本公司網站：<http://www.nangkuang.com.tw>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1年3月14日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1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5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立賢 簽章 

總經理：王玉林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100.5.25	1. 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 2. 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財務報表。 3. 通過修訂本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處理程序」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5. 選任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正兆代表人陳立賢及王玉杯 (2)獨立董事：廖俊亨、蘇二郎、葉鈞 (3)監察人：田俊烈、胡坤德、王朝琴 6. 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之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100.02.24	1. 通過本公司訂定 100 年股東常會日期。 2. 通過本公司 100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期間及地點。 3. 通過本公司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4. 通過本公司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5. 通過本公司訂定 100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6. 通過本公司銀行申請額度續約案。
100.04.11	1.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2. 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表案。 4. 通過本公司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案。 5. 通過本公司修改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6. 通過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審查案。 7. 通過本公司提案權審查案。 8. 通過本公司擬修正 100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9. 通過本公司銀行申請額度續約案
100.05.25	通過本公司改選董事長案。

100.08.2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 100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3. 通過本公司銀行額度新增與續約案。 4. 通過本公司承租租關係人陳立賢名下不動產作為針劑廠使用，付款條件修正案。
100.12.2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提報衍生性商品。 2. 通過本公司「國際會計準則(IFRS)轉換計畫」因應計劃及預計執行進度。 3. 通過本公司 101 年度稽核計畫案。 4. 通過本公司 101 年度之營運計畫及預算案。 5. 通過本公司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案。 6. 通過本公司擬聘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7. 通過本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8. 通過本公司訂定「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案。 9. 通過本公司訂定「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案。 10. 通過本公司訂定「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實施規則」案。 11. 通過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案。 12. 通過本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13. 通過本公司訂定「具控制能力法人股東相關行使權利及參與議決規範」案。 14. 通過本公司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15. 通過本公司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庫藏股作業」、內部稽核制度「庫藏股稽核作業」案。 16.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委員車馬費案。 17. 通過本公司銀行額度新增與續約案。

101.3.14

1. 通過本公司 101 年股東常會日期。
2. 通過本公司 101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期間及地點。
3. 通過本公司 100 年度營業報告書。
4.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表。
5. 通過本公司 101 年預算變更案。
6. 通過本公司 100 年度盈餘分配表。
7. 通過本公司本公司內部控制聲明書。
8.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組織架構及經理人之管理」及內部稽核制度「內部組織架構及經理人之管理稽核」。
9. 通過本公司補提「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衍生性金融商品處理程序」，授權高階主管。
10. 通過本公司修定「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11. 通過本公司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12. 通過本公司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3. 通過本公司訂定內部稽核作業「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稽核」。
14. 通過本公司訂定內部稽核作業「衍生性金融商品處理程序稽核」。
15. 通過本公司修訂「101 年度稽核計畫」。
16. 通過本公司訂定內部控制制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之管理」及內部稽核制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之管理稽核」。
17. 通過本公司訂定內部控制制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之管理作業」及內部稽核制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之管理作業稽核」。
18. 通過本公司訂定內部控制制度「會計專業判斷程序、會計政策與估計變動之流程」及內部稽核制度「會計專業判斷程序、會計政策與估計變動之流程稽核」。
19. 通過本公司公司債(CB)進度落後報告原因。
20. 通過本公司為償還金融負債及充實營運週轉金以改善財務結構，擬委由第一商業銀行及玉山銀行擔任統籌主辦銀行，共同籌組聯合授信總額新台幣壹拾貳億元整之中期放款。
21. 通過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22. 通過本公司補提 100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金額。
23. 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報酬及車馬費案。
24. 通過本公司監察人補選案。
25. 通過本公司訂定 101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3. 一〇〇年召開之股東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檢討：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 通過修訂本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處理程序」案。	經股東會決議後，按新修訂之「衍生性金融商品處理程序」條文確實實施。
2.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經股東會決議後，按新修訂之「公司章程」條文確實實施。
3. 通過選任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自100年5月25日至103年5月24日，共計三年。	經本公司100年股東會選任董監事名單如下： (1)董事：正兆代表人陳立賢及王玉杯 (2)獨立董事：廖俊亨、蘇二郎、葉鈞 (3)監察人：田俊烈、胡坤德、王朝琴
4. 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之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經全體出席股東會無異議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之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事。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	林姿好	李明憲	100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 部調整本公司之簽證會計 師。

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1,500	325	1,825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	—	—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	—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 100 年 4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動，本公司財務報表原由林姿妤及劉子猛會計師簽證，自 100 年第一季起改為林姿妤及李明憲會計師繼任之。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p>(a)前任會計師曾通知本公司缺乏健全之內部控制制度，致其財務報告無法信賴：無此情事。</p> <p>(b)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無法信賴公司之聲明書會不願與公司之財務報告發生任何關聯：無此情事。</p> <p>(c)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必須擴大查核範圍，或資料顯示如擴大查核範圍可能使以前簽發會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受損，為因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未曾擴大查核範圍：無此情事。</p> <p>(d)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基於所蒐集之資料，已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可能受損，惟由於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至該前任會計師並無對此事加以處理：無此情事。</p>		

(一)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二)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本公司無此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0 年度		101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法人董事	正兆投資 (股)公司	0	0	0	0
正兆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長	陳立賢	154,000	0	0	0
正兆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	王玉杯	547,000	0	43,000	0
前獨立董事(註 1)	郭維政	0	0	0	0
獨立董事	蘇二郎	0	0	0	0
獨立董事	廖俊亨	0	0	0	0
獨立董事(註 2)	葉 鈞	0	0	0	0
監 察 人	田俊烈	0	0	0	0
獨立職能 監察人	王朝琴	0	0	0	0
獨立職能 監察人	胡坤德	0	0	0	0
總 經 理	王玉杯	547,000	0	43,000	0
前副總經理 兼任製造處/ 人力資源行政 (註 3)	游銘煌	0	0	0	0
研發處兼任 製造處處長	陳本忠	0	0	0	0
營業二處處長	黃國慶	0	0	0	0
品質處處長	陳永宜	0	0	0	0
工程處處長	陳先福	0	0	0	0
財會處處長	蔡文泳	0	0	0	0

註 1：郭維政董事 100.05.25 解任。

註 2：葉鈞董事 100.05.25 新任。

註 3：游銘煌副總經理 100.10.31 辭任。

2. 股權移轉資訊：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並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事。

3. 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1年4月10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數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正兆投資(股)公司	20,295,084	32.21%	0	0	0	0	陳本松	董事長之一親等	—
							陳本龍	董事長之一親等	
							陳立賢	董事長本人	
							陳本忠	董事長之一親等	
							王玉杯	董事長之配偶	
							陳本霖	董事長之一親等	
							立光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陳本松	4,247,568	6.74%	0	0	0	0	正兆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
							陳本龍	兄弟(二親等)	
							陳立賢	父子(一親等)	
							陳本忠	兄弟(二親等)	
							王玉杯	母子(一親等)	
							陳本霖	兄弟(二親等)	
							立光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陳本龍	3,651,204	5.80%	0	0	0	0	正兆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
							陳本松	兄弟(二親等)	
							陳立賢	父子(一親等)	
							陳本忠	兄弟(二親等)	
							王玉杯	母子(一親等)	
							陳本霖	兄弟(二親等)	
							立光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陳立賢	3,435,520	5.45%	2,990,408	4.75%	0	0	正兆投資公司	董事長本人	—
							陳本松	父子(一親等)	
							陳本龍	父子(一親等)	
							陳本忠	父子(一親等)	
							王玉杯	配偶(一親等)	
							陳本霖	父子(一親等)	
							立光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等親	
陳本忠	3,067,304	4.87%	0	0	0	0	正兆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
							陳本松	兄弟(二親等)	
							陳本龍	兄弟(二親等)	
							陳立賢	父子(一親等)	
							王玉杯	母子(一親等)	
							陳本霖	兄弟(二親等)	
							立光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王玉杯	2,990,408	4.75%	3,435,520	5.45%	0	0	正兆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配偶	—
							陳本松	母子(一親等)	
							陳本龍	母子(一親等)	
							陳立賢	配偶	
							陳本忠	母子(一親等)	
							陳本霖	母子(一親等)	
							立光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等親	
陳本霖	2,857,816	4.54%	0	0	0	0	正兆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
							陳本松	兄弟(二親等)	
							陳本龍	兄弟(二親等)	
							陳立賢	父子(一親等)	
							陳本忠	兄弟(二親等)	
							王玉杯	母子(一親等)	
							立光投資公司	董事長本人	
田俊烈	512,628	0.81%	0	0	0	0	無	無	—
曾麗惠	511,000	0.81%	0	0	0	0	無	無	—
立光投資(股)公司	485,700	0.77%	0	0	0	0	正兆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
							陳本松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陳本龍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陳立賢	與董事長為一等親	
							陳本忠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王玉杯	與董事長為一等親	
							陳本霖	董事長本人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此情事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者	其他
62.08	10,000	2	20,000	0.6	6,000	原始設立	無	—
66.08	10,000	2	20,000	1.9	19,000	現金增資 13,000 仟元	無	—
71.11	10,000	2.9	29,000	2.9	29,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	無	—
75.04	10,000	4.5	45,000	4.5	45,000	現金增資 16,000 仟元	無	—
78.04	10,000	6	60,000	6	60,000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無	—
79.10	10,000	7.5	75,000	7.5	75,000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無	—
80.08	10	18,000	180,000	18,000	180,000	現金增資 105,000 仟元	無	—
85.12	10	36,000	360,000	36,000	360,000	盈餘轉增資 180,000 仟元	無	註 1
87.10	10	39,600	396,000	39,600	396,000	盈餘轉增資 36,000 仟元	無	註 2
92.11	11	42,700	427,000	40,392	403,920	盈餘轉增資 7,920 仟元	無	註 3
95.08	10	70,000	700,000	44,650	446,507	盈餘轉增資 42,587 仟元	無	註 4
96.08	10	70,000	700,000	50,455	504,553	盈餘轉增資 58,046 仟元	無	註 5
97.09	10	70,000	700,000	55,500	555,008	盈餘轉增資 50,455 仟元	無	註 6
98.06	10	70,000	700,000	75,000	630,008	現金增資 75,000 仟元	無	註 7

註 1：民國 85 年 12 月 20 日證管會 (85)台財證(一)第 73437 號函核准。

註 2：民國 87 年 10 月 07 日證期會 (87)台財證(一)第 84961 號函核准。

註 3：民國 92 年 11 月 25 日證期會 (92)台財證(一)第 155718 號函核准。

註 4：民國 95 年 08 月 07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4632 號函核准。

註 5：民國 96 年 08 月 16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43909 號函核准。

註 6：民國 97 年 09 月 01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44244 號函核准。

註 7：民國 98 年 06 月 29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2139 號函核准。

101年4月10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63,000,848	6,999,152	70,000,000	—

註：已發行股份屬於上櫃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1年4月10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計
人數	—	—	14	3,558	4	3,576
持有股數	—	—	21,961,094	41,022,187	17,567	63,000,848
持股比例	—	—	34.86%	65.11%	0.03%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股份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 10 元；101 年 4 月 10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43	26,842	0.04%
1,000 至 5,000	2,607	5,657,569	8.98%
5,001 至 10,000	452	3,874,706	6.15%
10,001 至 15,000	138	1,814,596	2.88%
15,001 至 20,000	81	1,537,701	2.44%
20,001 至 30,000	57	1,498,950	2.38%
30,001 至 40,000	20	740,000	1.17%
40,001 至 50,000	16	737,219	1.17%
50,001 至 100,000	39	2,815,971	4.47%
100,001 至 200,000	9	1,160,843	1.84%
200,001 至 400,000	4	1,082,219	1.72%

400,001 至 600,000	3	1,509,328	2.40%
600,001 至 800,000	0	0	0.00%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7	40,544,904	64.36%
合 計	3,576	63,000,848	100.00%

2. 特別股股份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股份。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1 年 4 月 10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有比例(%)
正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295,084	32.21%
陳本松		4,247,568	6.74%
陳本龍		3,651,204	5.80%
陳立賢		3,435,520	5.45%
陳本忠		3,067,304	4.87%
王玉杯		2,990,408	4.75%
陳本霖		2,857,816	4.54%
田俊烈		512,628	0.81%
曾麗惠		511,000	0.81%
立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5,700	0.77%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截至 4 月 30 日 (註 7)
	每股市價	最 高		45.6	40.40
最 低			20.0	20.05	22.65
平 均 (註1)			34.85	34.67	29.49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2.75	12.74	13.05
	分 配 後		12.75	0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63,000,848	63,000,848	63,000,848
	無償配股		—	—	—
	每股盈餘		(0.17)	0.10	0.30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0.20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配股	—	—	尚未分配
	累積未付股利		—	—	尚未分配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註2)		(205)	346.7	98.30
	本利比 (註3)		—	173.35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4)		—	0.58	—

註 1：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每股淨值、每股盈餘為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經會計師核閱資料，其餘欄位為截至年報刊印日 101 年 4 月 30 日之資料。

註 6：100 年度盈餘分配係依 101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擬配發股利情形填列，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現行章程第廿五條有關股利政策規定如下：本公司目前仍處於成長期，故本公司之股利政策，除考量行業特性及追求永續經營、穩定成長發展之目標外，並配合長期資金需求與財務規劃，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十。但基於經濟情勢與行業變化，並考量每年相關因素，得由股東會決議調整變更之。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已往年度虧損，次

提百分之十法定公積後，為當年度稅後盈餘可分配數。如前項尚有餘額，於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除保留部分外，分派如下：

- (1) 員工紅利為當年度稅後盈餘可分配數不低於百分之三，不高於百分之七。
- (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為當年度稅後盈餘可分配數百分之三。
- (3) 剩餘部分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對外轉投資子公司之員工（或“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得受上述員工股票紅利之分配，其條件及方式由股東會訂定之。

2. 股利分配情形

100 年度股利分配業經 101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通過，尚待本年度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 93 年度至 100 年度股利分派情形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發放
93	2	0	2
94	1	1	2
95	0.2	1.3	1.5
96	0.2	1	1.2
97	1	0	1
98	0.2	0	0.2
99	0	0	0
100	0	0.2	0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無擬議分配之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現行規定如下：章程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已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公積後，為當年度稅後盈餘可分配數。如前項尚有餘額，於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除保留部分外，分派如下：

- (1) 員工紅利為當年度稅後盈餘可分配數不低於百分之三，不高於百分之七。

(2)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為當年度稅後盈餘可分配數百分之三。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依據公司章程所訂的成數為基礎估列。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發放金額與估列數有異時，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100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民國101年3月14日董事會通過，因提列法定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為虧損，故不分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之比例：

董事會通過盈餘分配案並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故不適用。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董事會通過盈餘分配案並無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故不適用。

4. 上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情形：

99 年度因為稅後虧損而無盈餘分配，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相同。

(九)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100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未有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99 年度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99 年 12 月 1 日
面額		新台幣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發行價格		新台幣 100,000 元
總額		新台幣 300,000,000 元
利率		票面利率為年利率 0%
期限		3 年期；到期日：102 年 12 月 1 日
保證機構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鼎禾律師聯合事務所 柯淵波律師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姿妤、劉子猛會計師
償還方法		詳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年報第 88 頁)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300,000,000 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年報第 92 頁)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年報第 88~93 頁)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最大之股權稀釋比例為 11.51%，對原股東之股權稀釋效果並不顯著。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99 年度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項 目	最高	116.00	126.20	111.00
	最低	107.00	102.00	103.30
	平均	113.17	113.77	105.56
轉換價格		36.6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 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99 年 12 月 1 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36.6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註：99 年度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截至 101 年 4 月 30 日止尚無轉換之情事。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六、併購及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七、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之分析

(一) 計畫內容

計畫名稱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金額	新台幣 300,000 仟元
發行日期	99 年 12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1 日
計畫預定完成日期	100 年 12 月 31 日
資金運用	購置機器設備、償還銀行借款
計畫變更情形	未變更
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日期	99.11.23

(二) 執行情形

資金用途	累計預定支用情形	累計實際支用情形
購置機器設備	170,890 仟元，執行進度 100%	103,901 仟元，執行進度 60.8%
償還銀行借款	140,000 仟元，執行進度 100%	140,000 仟元，執行進度 100%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購置機器設備資金執行進度落後主要係因本公司生產線規劃進行調整，部分機器設備原規劃在國內採購，後改由向國外供應商購買，購置機器設備進度因而順延至 100 年第一季開始陸續採購，支付訂金、分期付款等。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本公司主要業務內容：

- (1)西藥(注射液、眼藥水、抗生素、錠劑、液劑、粉末、軟膏、糖衣、檸檬酸等)醫療器材、動物藥品(注射液、錠劑、液劑、膠囊、散劑、顆粒、軟膏等以上包括抗生素製劑)、飼料添加物、化妝品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2)塑膠原料、塑膠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3)食品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4)前各項有關進出口貿易業務。

2. 一〇〇年度之營業比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百分比
西藥及代工	791,214	97.31%
醫療器材	21,908	2.69%
合 計	813,122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01年4月30日

代號	名 稱	張數	代號	名 稱	張數
A	注 射 液	132	L	懸 浮 液	0
B	無 菌 注 射 劑	5	M	眼 用 溶 液	0
C	乾 粉 注 射 劑	7	N	散 劑	1
D	硬 膠 囊	28	P	溶 液 劑	16
E	裸 錠	15	R	軟 膏 劑	0
F	膜 衣 錠	42	S	凝 膠 劑	5
G	腸 衣 錠	1	T	棒 劑	0
H	顆 粒 劑	5	W	灌 洗 液	1
K	乳 膏 劑	6			0
藥品+醫療器材之許可證張數總計				264 張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產品/計畫 名稱代號	開 發 進 度	臨床應用
ND-297	申請查驗登中	血管擴張劑
ND-314	申請變更登記	心血管用藥
ND-316	領到藥品許可證	抗憂鬱
ND-333	研 發 中	抗癌藥
ND-335	研 發 中	抗癌藥
ND-349	預計 100 年申請查驗登記	葉酸拮抗劑之解毒劑
ND-351	申請查驗登中	抗生素
ND-359	領到藥品許可證	止吐
ND-384;385	預計 100 年申請查驗登記	血栓性栓塞症
ND-362	領到藥品許可證	骨質疏鬆症
ND-363	領到藥品許可證	抗精神病藥
ND-366	申請查驗登記中	抗精神病藥
ND-390;ND-392	研 發 中	抗精神病藥
ND-369;ND-370	申請查驗登記中	代謝用藥
ND-381;ND-380	領到藥品許可證	治療腦血管障礙及老化所引起的智力障礙
ND-395;ND-394	預計 100 年申請查驗登記	抗癲癇
ND-398	預計 100 年申請查驗登記	痰液溶解劑
ND-401	研 發 中	血管擴張劑
ND-376	研 發 中	骨質疏鬆症
ND-397;ND-396	研 發 中	抗憂鬱
ND-383	申請查驗登記中	鎮痛
ND-408	申請查驗登記中	血栓性栓塞症及其預防、抗凝血

產品/計畫 名稱代號	開發進度	臨床應用
ND-376	研發中	骨鈣調節劑
ND-420	研發中	抗癌藥
ND-355	研發中	抗潰瘍藥
ND-402	研發中	性功能障礙藥物
ND-415	研發中	抗生素
ND-422	研發中	鎮靜劑
ND-423	研發中	抗痙攣劑
ND-407	研發中	抗生素
ND-393	研發中	抗精神病藥
ND-421	研發中	抗癌藥物
ND-416	研發中	抗潰瘍藥
ND-426	研發中	鐵製劑
ND-340	研發中	局部麻醉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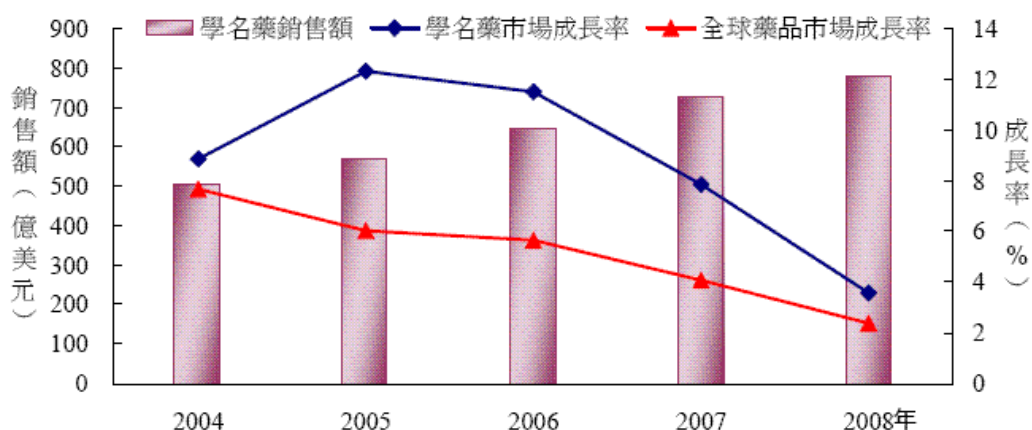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醫藥生技產業近年來快速發展，在生技醫藥、診斷試劑、農業生技及工業用生技等方面為人類帶來優質生活。全球生技產業仍是以醫藥相關領域為主，藥品製造業係一具有高科技、高附加價值、低污染、低耗能且開發期長、生命週期長等性質之產業。其產品主要應用於治療人類疾病，與國民的生命健康息息相關，故其安全性與有效性格外受到重視。其發展也象徵一個國家進步的程度，國民所得越高的國家，藥品製造業越顯發達，如美國、歐洲及日本等國便是典型的例子。

藥品市場主要可以分成處方藥(Prescription)及非處方藥品(OTC)，亦可分成新成分新藥、超級學名藥(Super generics)及學名藥(Generic)。就學名藥市場而言，隨著近年來愈來愈多暢銷藥物(Blockbuster)的專利陸續到期，學名藥的研發產品也日益豐富；此外，在各國政府為控制醫療保健費用的支出，因而積極鼓勵使用學名藥的情況下，全球學名藥的市場乃快速成長，據IMS Health 統計，2004~2008 年間學名藥市場的複合平均年成長率(CAGR)達11.4%，2008 年全球藥品市場規模超過7,500 億美元，較2007 年成長約2.0%，

可看出學名藥市場的發展與成長率優於全球藥品市場之成長率。而我國生技中心預測 2008 年至 2013 年學名藥市場的年複合成長率為 9%，高於整體藥品市場的 5%。



資料來源：IMS Health；生物技術開發中心 ITIS 計畫整理

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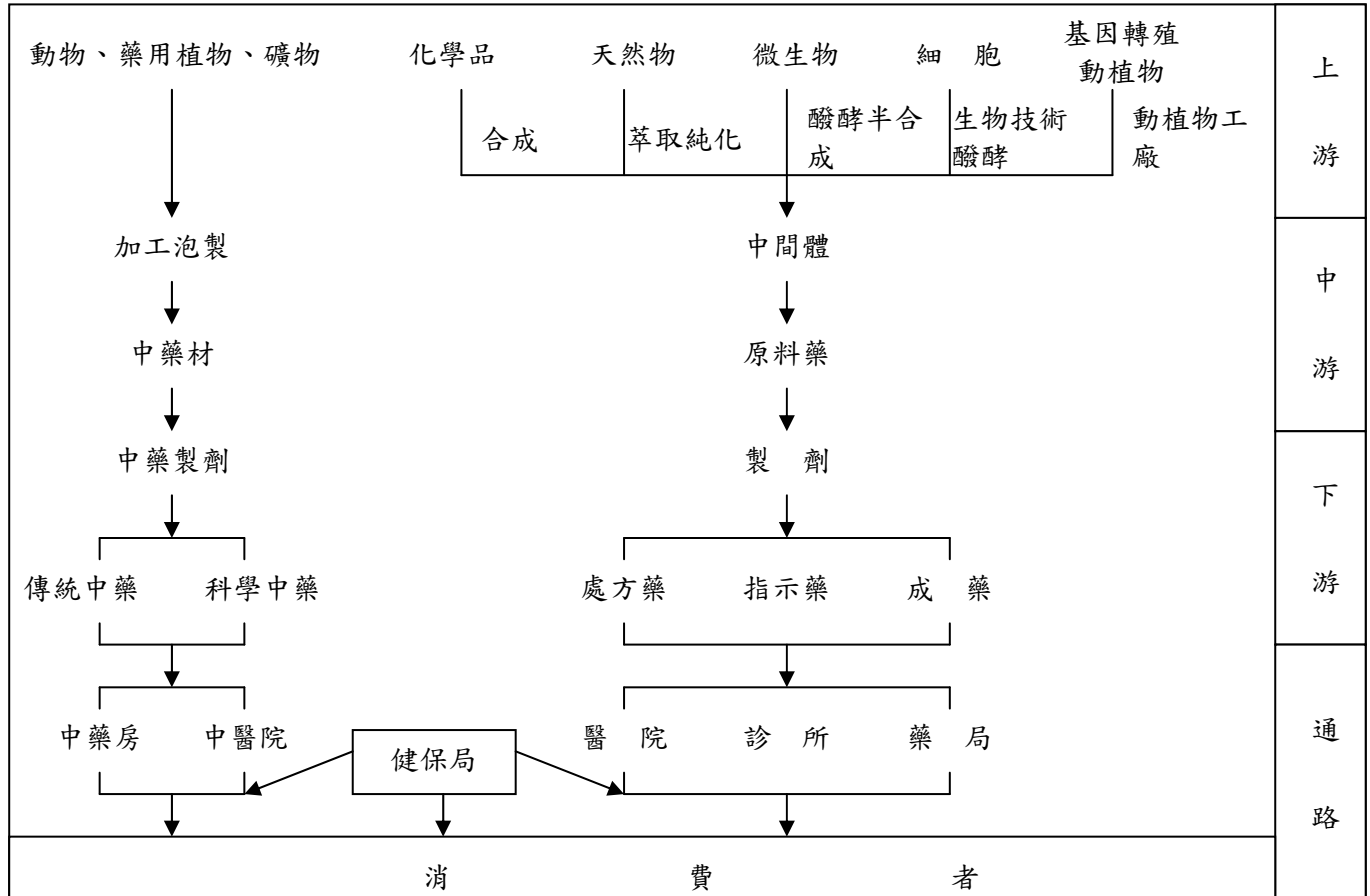
著我國經濟不斷地發展及台灣製藥產業致力於拓展外銷市場，藥品製造業的產值也逐年成長，我國製藥產業 2010 年全年度產值約新台幣 657 億元，較 2009 年成長 4.8%，整體而言，我國製藥產業之生產仍以西藥製劑為主，2010 年西藥製劑產值約佔整體製藥產值 66%。

台灣西藥製劑藥廠多以生產價格較低廉的學名藥為主，產品同質性高，加上內需量有限，促使主要製藥廠商積極轉型，投入高附加價值學名藥研發，並與國內外廠商建立技術合作。此外，政府亦提供多項獎勵措施，包括租稅優惠、金融優惠、投資參與，尤其在協助技術與產品開發上，可以接受業界申請研發經費補助，或優惠參與業界合作方式，共同進行新藥的研發工作，以加強研發及人才培訓，建立產業資訊提供完整資料庫，並結合產、官、學、研之資源提昇製藥水準，建立良好產業資訊，提供良好產業發展環境以提升競爭力；進而推動國際合作以拓展國際市場、募集資金，修訂法令以推動投資，建立兩岸分工體系以降低生產成本及技術交流等。

我國政府為確保民眾用藥安全，國內藥廠自實施國際 GMP 標準(PIC/S GMP)至今，已陸續有藥廠通過評鑑，不乏經美國 FDA 及歐盟國家認可之業者，足見國內製藥水準已與歐美先進國家並駕齊驅，對於拓展國際市場已成功跨出一大步。未來在業者及政府共同努力下，國內藥品製造業水準之提升應屬可期，以達到消費者、製藥業及政府三贏之局面。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藥品製造業因為直接關係國民健康，因此在化學製品製造業中可說是重要而且最特別的。而藥品製造業的結構大致可從上、中、下游加以區分如下圖所示：



資料來源：生技中心 ITIS 整理，摘自製藥產業年鑑 2003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已開發國家逐漸進入高齡化社會，對老年人疾病用藥及醫療保健需求升高。綜觀全球藥物市場每年以 6~9% 的速度成長，由於已開發國家人口結構的改變，而超過 65 歲以上老人在醫療上消費是年輕病人的三倍以上，2010 年成長到 17% 左右，足見老人醫療的消費與需求量的龐大。老人醫藥領域不僅是治療疾病與維持生命，更是積極的預防與促進健康，因此預防醫藥與保健藥品市場的發展是未來大幅減低醫藥成本的重要策略。由於社會型態轉變，老年人口眾多，慢性病患比例也逐漸朝向慢性疾病的控制與發展上。為了降低目前上市藥品副作用對老人帶來的嚴重影響，積極開發低副作用的藥品或是尋找替代藥品也是未來努力的方向。另外，有關基因和蛋白質方面的研究仍舊是各製藥公司研發部門的競爭重點，儘管這兩項生物科技在目前仍屬於萌芽階段，但是由於在製藥發展上的重大影響及其未來預計可帶來之利潤，因此仍然被認為是製藥產業的重要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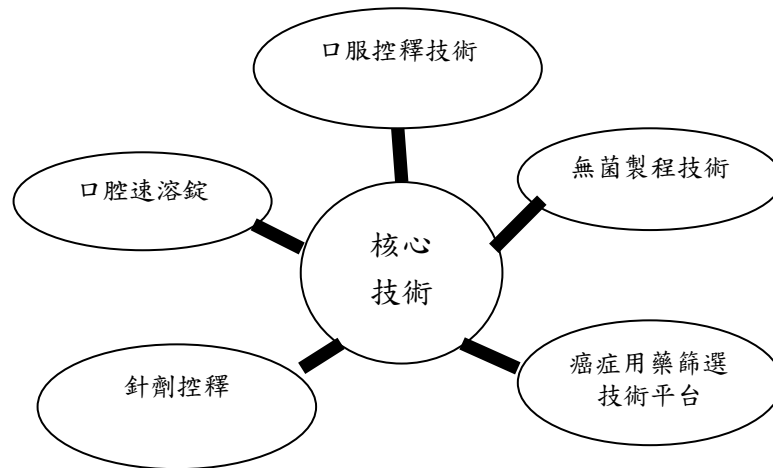
4. 產品競爭情形

目前國內大部份藥廠均屬小型藥廠或外國廠商，其產品種類繁多。而本公司以針劑、大型輸注液及口服製劑為主，製造的各種產品除供公司自行販賣外，也接受合作廠商之委託生產，並有相當比例之外銷，發揮經濟效益，降低成本、提高毛利與競爭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技術層次

本公司以針劑起家，近年來在既有的基礎上，致力開發具技術門檻之環保綠色 PP(聚丙烯)軟袋輸注液、小型針劑及口服製劑產品的研發，目前這幾類產品已成為公司營運的主力。今後除在製程及技術上突破外，現有產品技術領域已包括：



2. 研究發展情形

本公司設有研發處，98~100 年度分別投入營業額 6.71%、8.54%及 9.87% 作為研發經費，主要為自力研發。為增強產品競爭力，除對現有產品的品質及製程改善外，並積極開發技術層次較高之產品，更期待將來在基礎技術落實生根後，進一步投入新藥的研究開發。目前本公司研究發展的目標如下表。

發展的目標	策略	重點項目的開發
1. 生產高附加價值、具有市場競爭力的品項	生產客製化(例如:預充式藥物注射針筒)或生產技術門檻高的品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單價、長效預充式藥物注射針筒產品● 高單價、抗腫瘤細胞毒性藥物注射劑● 口服控釋產品● 口腔速溶錠

發展的目標	策略	重點項目的開發
2. 建構針劑產品生產技術的全面完整化	開發預充式藥物注射針筒產品與預混合藥物輸注射液 (pre-mix parateral solution), 以提高臨床使用便利性	重點開發以下製劑新產品： ● 預充式藥物注射針筒 ● 預混合藥物輸注射液 (pre-mix parateral solution)
3. 發展具有技術門檻之品項	此為中、長期發展方向。建立長效注射劑藥物技術平台。	● 長效注射劑
4. 建構新藥開發的研究能力與知識	藉由參與產學合作計畫達到建構新藥開發的研究能力與知識目標。	產學合作計畫 - ● 參與國衛院與業界聯盟產學合作計畫 - 新穎抗糖尿病藥物開發 ● 參與國衛院與業界聯盟產學合作計畫 - 減肥新藥開發

3. 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

學歷 \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碩士/博士	22	32	33
大專	11	10	14
合計	33	42	47

註：不含工讀生及未滿三個月試用期之員工。

本公司研發人員均擁有大專以上之學歷，其中碩博士學歷者占 70%，並且有豐富之工作經驗，由此可知本公司之研發人員素質整齊優秀，極具發展之潛力。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截至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	80,278	16,388
營業收入	813,122	233,092
研發費用占營收%	9.87%	7.03%

5. 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項次	品名	許可證字號
1	賜安特膜衣錠 1 毫克 Setron F.C. Tablets 1mg	A055953
2	美好挺膜衣錠 100 毫克 Okpower F.C. Tab. 100mg	A055972
3	泰可明注射液 250 毫克/100 毫升 Aciclovir Injection Bag 250mg	A056305
4	愛立宜注射液 5 毫克/100 毫升 CaKeep 5mg/100ml Solution for Infusion	A056296
5	美力多舒注射液 Mannitol-S Injection	A056638
6	泰欣注射劑 40 毫克/毫升 Dofor concentrate for infusion 40mg/ml	A056672
7	沖立淨無汞生理緩衝液 “N. K.” Wonderful Saline Solution	A003353
8	安喜預充式導管沖洗器 Angel Flush syringe	A003422
9	美好挺膜衣錠 25 毫克 Okpower F.C. Tab. 25mg	A056728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發展方向

(1)行銷策略：

- A. 不斷推出新產品上市，以維繫業績成長。
- B. 開發美白產品，踏入藥妝領域。
- C. 開拓國內市場新通路，提供更周密的藥品服務。
- D. 致力拓展外銷，以現有成本及技術優勢承接代工訂單。

(2)生產政策：

- A. 提高生產批量：配合營運成長，調整每批生產批量，以降低生產成本。
- B. 提昇產品良率：致力技術能力之不斷提升，並構築嚴密之管控制度，目標將產品之良率提高至 98%以上。
- C. 品質定位：本公司綜合製劑大樓已通過 PIC/S 認證，且已外銷至品質要求嚴格著稱之日本市場，品質廣受客戶之讚賞。

(3)產品研究發展方向：

- A. 研究發展新產品並加強美白配方之研究發展與改善。
- B. 積極開發新技術平臺，使產品組合多樣化並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 C. 充實研發人員素質，提供客戶最佳技術支援。
- D. 持續進行產品品質提升，以增加消費者用藥安全。

(4)營運規劃：

- A. 配合公司發展及提升公司形象，積極強化管理績效及改善企業體質。
- B. 藉資本市場籌資降低資金成本。

2. 長期計畫發展方向

(1) 行銷策略：

- A. 進行產品垂直整合、開發新品項、與國際生技公司合作及拓展國際行銷。
- B. 建立穩固的行銷體系，與國際接軌。

(2) 生產政策：

- A. 追求品質第一、效率第一，強化管理，達成品質目標。
- B. 持續提升生產效率及 A 級品良率，降低生產成本。
- C. 積極擴充產能達經濟規模，提高競爭力。

(3) 產品研究發展方向：

- A. 針劑技術延伸至生技產品，增加附加價值。
- B. 更深入探討學名藥之製程技術，以達安全、安定、效率之目標。
- C. 計畫性培育專業人才，因應公司發展之需要。

(4) 營運規劃：

- A. 長期持續規劃產品組合，以高利基、高生產技術及高品質之藥品為主要產品。
- B. 開拓新市場，並持續發展生產技術，擴大生產規模，朝產品多元化、產品高利潤之目標發展。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內 銷	601,677	92.16%	691,847	85.49%
外 銷	51,150	7.84%	121,261	14.51%
合 計	652,827	100.00%	813,122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2010 年本土藥廠於國內藥品市場的市佔率只有 22%，前十五大本國藥廠銷售額為 164 億元，市佔率為 13%。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產業資訊組，依據健保藥價估算之藥品銷售金額而非公司營收統計資料顯示，2010 年國產製藥業方面，本公司僅次於中化、永信、東洋、生達、信東、友華、瑞士、健喬信元、

杏輝、景德、健亞位居第十一，南光於國內藥品市場占有率約為 0.43 %。本公司持續努力經營，在競爭激烈的藥品產業中，積極擴展市場。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國內藥品市場因 cGMP 制度之實施，固然將部份小廠自市場中淘汰，然亦使各大藥廠投資增加，生產規模擴增，相對大幅度的使市場供應上升，無可避免的造成藥價的激烈競爭。在可預見的將來，學名藥的市場競爭仍將持續。然而隨著部份外資廠退出，以及 2015 年 PIC/S GMP 全面完成實施的推行政策將迫使不具競爭力與資金不足之廠商被迫退出或合併，削價競爭的激烈程度當可大幅降低。

需求方面，由於已開發國家逐漸進入高齡化社會，對老年人疾病用藥及醫療保健需求升高，預估全球藥物市場每年將以 6~9% 的速度成長，且因為已開發國家人口結構的改變，而超過 65 歲以上老人在醫療上消費是年輕病人的三倍以上，預估 2011 年需求最高會成長到 17% 以上，足見老人醫療的消費與需求量的龐大。除老人醫藥領域外，東歐、亞洲和大陸等新興市場由於國民生活水準的提高，對藥品的需求更是不斷提升。

市場成長性方面，IMS HEALTH 推估 2011 年全球製藥市場約為 8,800 億美元，銷售額增長率約在 5~7%，由於先進國家已進入成熟市場，成長逐漸趨緩，但新興國家市場，由於經濟力提昇及國家醫療計畫擴大，如中國大陸、印度、南韓、巴西，近期成長率高於先進國家，且未來仍為持續成長之趨勢。新興國家將成為未來藥品市場之主要成長動力。東歐、中南美地區及亞太地區(日本除外)為崛起之新興市場。由於地利之便，及對文化相對熟悉，故亞洲市場對我國產業而言相當重要。

4. 競爭利基

(1) 研發方面

本公司積極開發在美國所謂 505b(2) 類新藥，以爭取上市先機。此類藥品，化合物專利後以避開處方專利方式提早開發，包括：老藥改良為特殊製劑(新長效口服錠片、口腔速溶錠等)、新包裝新用途之預充式藥物注射針筒、及預混合注射劑(pre-mix parateral solution)等。(註：505b(2)，依美國法令即為與列在 FDA 橘皮書(orange book)上之對照藥品(RLD, reference listed drug)除成分相同其餘不完全相同之藥物申請。)

A. 預混合注射劑(pre-mix parateral solution)的開發：

本公司基於已建立 PP 軟袋生產技術與平台，衍生應用於預混合注射劑(pre-mix parateral solution)新產品的開發，其目的在增加醫護人

員使用的便利性，同時可省去現有同成分針劑在使用前需要稀釋的動作。

預混合注射劑(pre-mix parateral solution)之臨床優點

項目	預混合注射劑	市面上傳統針劑
劑型別	預混合輸注液 (pre-mix parateral solution for IV infusion)	濃縮注射液 (Concetrated solution for IV injection)
處方	主成分 + 相容性稀釋液	主成分
產品品質穩定性	必須	必須
臨床差異		
- 使用前需稀釋配製	不需要	需要
- 產品污染風險	無	有
- 增加護理人員調配時間	無	有
- 護理人員扎針風險	無	有

B. 預充式藥物注射針筒的開發：

此類產品發展起源來自於醫護使用者的需求，其需求的概念為一次性使用、避免醫護人員於注射時的調配動作(如：加入稀釋液、由玻璃管瓶轉換成針筒的動作等)以減少無菌產品的污染或調配錯誤、與醫護人員扎針的風險等。所以預充式藥物注射針筒產品完全是一客製化研發概念的產品，亦為符合先進醫院對於醫療品質的提昇與病患安全考量而衍生出的產品。本製劑產品的特色與臨床使用優點如下：

- 一次性使用設計，可不含防腐劑，使用當中可確保無菌、無污染。
- 清楚標識產品，減少一般無標識之注射針筒導致給藥錯誤的醫療疏失。
- 節省醫護人員的工作量和時間，操作預充式針筒(Prefilled syringe)之注射，相對於熟練的醫務人員僅要 20 秒，但卻需至少 45 秒來預備一般管瓶針劑產品的注射工作如：針筒裝置、抽藥、注射等。
- 減少資源的浪費：預充式針筒可直接使用，減少原藥液管瓶等包裝耗材，及藥品抽吸過程造成的藥液損耗。
- 無扎針的風險。本預充式藥物注射針筒無針頭設計，注射頭可直接以旋轉方式接在血管外的接管上給藥，完全不需要針頭。

C. 抗癌藥物新產品的開發：

目前抗癌藥物大部分仍屬細胞毒性且為針劑產品，在製程上因考慮生產的交互污染問題及操作人員的安全，先進國家要求抗癌藥物的生產必須採獨立廠房、且以隔離式生產流程設計(Isolators)以確保操作者的安全，因此具有非常高的生產技術門檻，相對的抗癌藥物亦屬高單價、具有附加價值品項，因此是南光重點發展方向之一。

D. 長效緩釋注射劑的開發，如：microsphere 注射劑產品

在治療疾病領域中，一次藥物使用即具有長時間療效是所有醫護人員夢寐以求的需求，因此市場上陸續有長效注射劑的產品上市，例如：治療前列腺癌藥物 Leuplin® depot (Leuprolide)、抗精神分裂症藥物 Risperdal Consta® depot (Risperidone)等，都為追求增加病患治療的順從性、與使用的方便性，若每針藥效可持續數日或數月則可減輕病患紮針之苦、及減少病患因藥物注射引起的靜脈炎發生。本公司目前已開始從事長效注射劑的研究。

(2) 生產方面

本公司為全國首家使用環保 PP 軟袋之藥廠，1999 年因此榮獲國家生技醫療品質獎—非 PVC 材質多層膜聚烯類塑膠軟袋，使用最先進之無菌製程技術(Isolater & RAB)，並採用兼具彈性生產及電腦整合之製程，89 年 11 月通過 ISO-9001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及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並榮獲整體藥廠競爭力品質獎，93 年 10 月通過 cGMP 第三階段確效作業，且 99 年 8 月全部廠房通過國際醫藥品稽查協約之藥品優良製造規範 (PIC/S GMP) 查核認證，顯見本公司的生產品質已獲肯定。

(3) 銷售方面

本公司之行銷通路可分為四大類，有診所藥房組、醫院組、經銷商及外銷市場。外銷方面，主要銷往品質要求嚴格之日本市場為主，最近三年度外銷金額占營業收入淨額比例分別為 6.96%(97 年)、8.06%(98 年)及 7.84%(99 年)。99 年度四類銷售通路占營收的比例分別為 33%(診所藥局組)、22%(醫院組)、37%(經銷商)和 8%(外銷市場)，顯示本公司銷售管道相當均衡，無銷貨集中的風險。將來除持續延攬貿易人才，拓展國內外市場外，仍積極尋求合作之經銷商以加強海外市場之經營。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製藥產業為政府鼓勵發展之產業，具備良好願景

製藥業已被政府列入十大新興工業之一，享有租稅、金融、研發及產業輔導等獎勵措施。預計至西元 2011 年，我國西藥製劑產值為 430.7

億元、中藥製劑 65.5 億元、原料藥為 169.5 億元，在政府多項優惠條件下，可帶動製藥業成長契機。

B. 人口結構高齡化及生活水準之提升，對藥品需求將增加

目前世界人口結構已邁入「高齡化社會」隨著人口結構的老化，對各種藥品的需求將增加，藥品之市場規模亦隨之成長；另我國之每人國民生產毛額（GNP）已然提高，隨著國民所得的提高，人民將更注重健康保險及醫療品質，故未來對藥品市場的需求將持續增加。

C. 全民健康保險政策之推行，使整體藥品需求隨之提高

藥品需求量與參與社會保險之人口比例有很大的關係，藥品的需求會隨著社會保險人口比例提高而增加，自 84 年全民健保實施後，保險人口增加，使整體藥品需求隨之提高，同時健保對於慢性病患、重大疾病患者以及老人、兒童之照顧更擴大對藥品之需求。

D. 優良的研發能力，提昇產品品質及維持良好的市場競爭能力

製藥工業係屬生物科技之產業，研發技術與產業能否升級息息相關。因此本公司每年均投入可觀的研發費用及人力，致力於新產品之開發及生產技術之改良，不斷提昇產品品質及維持良好的市場競爭力。

(2) 不利因素：

A. 隨著國民生活水準之提高，勞工成本、勞工意識及防治污染成本亦隨之提高。

因應對策：

採集中生產原則，依年度生產計劃集中採購以降低採購成本並減少產品換線次數，加強員工教育訓練以提高員工效率、提高產能且藉由控管製程以降低環境污染。

B. 藥價給付制度之變革

2001 年 7 月起實施總額給付制，名列管制名單之藥項，其藥價及藥量均受到列管，可能影響部份用藥之銷售，且近年來持續調降健保價，因而壓縮藥廠獲利。

因應對策：

佈建完整之行銷網絡，對國內之醫院及診所提供即時之服務，增加銷售面的深度，加強外銷市場之廣度，持續擴張醫療院所及醫師對於藥品之信心，及加強新劑型之研發，以增加藥品之毛利率，避免因藥價新制之實施，影響本公司之獲利能力。同時拓廣產品線，增加美白等保養品，以及老年用藥之產品。

C. 用藥者偏好國外原廠牌藥品

我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之後，藥品之進口關稅將逐步完全取

消，在目前國內醫院及用藥者偏好使用國外進口藥品，進口藥品若以更
低之價格搶攻台灣藥品市場，對多數仰賴本國市場之中小型藥廠而言，
將遭受重大挑戰。

因應措施：

除積極拓展外銷市場外，同時提升產品品質，以符合國外藥廠查廠
之標準，加強銷售面之廣度及深度。以日本市場為例，日本市場以要求
高品質著稱，本公司 12 年前投入開發日本市場，成果逐漸顯現。在中國
大陸方面，已有兩項產品取得銷售許可證，惟因當地之藥品品質良莠不
齊，市場變數大，初期仍以漸進方式進行；另外我國加入 WTO 亦相對為
本國製藥產業打開了進入國際市場的契機；另一方面則加強研發具有改
變藥物動力學之新劑型之研發，以拓展內外銷業務，目前在緩釋劑型、
非 PVC 軟袋劑型及醫療器材皆有所成果。故以新產品的研發輔以良好之
產品品質，提高客戶之滿意度，逐漸提升市場佔有率。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產品其用途依藥理作用分類，包括下列各系統之作用：

- A. 中樞神經系統用藥
 - a. 催眠、鎮靜劑
 - b. 解熱、鎮痛、消炎劑
 - c. 感冒治療劑
 - d. 止吐劑
 - e. 腦代謝機能調節劑
 - f. 全身麻醉劑
 - g. 止痛劑
- B. 末梢神經系統用藥
 - a. 局部麻醉劑
 - b. 解痙止痛劑
 - c. 自主神經劑
 - d. 其他
- C. 過敏用藥
 - a. 抗組織胺劑
 - b. 抗過敏混合製劑
- D. 循環器官用藥
 - a. 強心劑
 - b. 利尿劑
 - c. 降血壓劑
 - d. 降血脂劑
 - e. 心絞痛治療劑
 - f. 心律不整治療劑
- H. 泌尿生殖器官用藥
 - a. 尿道防腐劑
 - b. 抗原蟲劑
 - c. 子宮收縮劑
 - d. 去結石劑
- K. 滋養、強壯製劑
 - a. 電解質類
 - b. 醣類
 - c. 氨基酸、蛋白質類
 - d. 維生素類
 - e. 混合輸液
- L. 血液與體液用藥
 - a. 止血劑
- M. 代謝性製劑
 - a. 強肝利膽劑
 - b. 解毒劑
 - c. 消炎酵素劑
 - d. 降血糖劑
- N. 腫瘍用藥
 - a. 抗惡性腫瘍劑
- P. 抗微生物製劑
 - a. 抗生素類
 - b. 磺胺類

- g. 末梢血管循環障礙治療劑
- E. 呼吸器官用藥
 - a. 鎮咳、祛痰劑
 - b. 氣喘治療劑
- F. 消化器官用藥
 - a. 消化性潰瘍治療劑
 - b. 制酸劑
 - c. 止瀉劑
 - d. 驅蟲劑
 - e. 口腔用藥
 - f. 緩瀉劑
- G. 荷爾蒙製劑
 - a. 腎上腺皮質類固醇
 - b. 性腺激素
- c. 抗瘧藥
- d. 其他
- R. 外皮用藥
 - a. 複方製劑
 - b. 單方製劑
- S. 隱形眼鏡用製劑
 - a. 沖洗液
 - b. 洗淨液
 - c. 保存液
 - d. 複合性產品
- X. 尿毒用藥
 - a. 血液透析液
 - b. 腹膜透析液
- Y. 其他
 - a. 洗髮精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產品		產製過程
針劑	安瓿	洗瓶→乾熱滅菌→調配原料→半成品檢測→過濾→充填→熔封→滅菌→洩漏試驗→異物檢查→包裝
	管瓶	洗瓶→乾熱滅菌→調配原料→半成品檢測→過濾→充填→鋁封→滅菌→異物檢查→包裝
	乾粉注射劑	洗瓶→乾熱滅菌→調配原料→充填→鋁封→檢查→包裝
	注射液	洗滌→調配原料→半成品檢測→過濾→充填→鋁封→滅菌→異物檢查→包裝
膠囊劑		過篩→混合→膠囊填充→檢查→包裝
錠劑		黏合劑調配→原料粉碎→過篩→混合→揀合造粒→過篩→乾燥→測水份→整粒→混合→打錠→檢查→包裝
顆粒		黏合劑調配→原料粉碎→過篩→混合→揀合造粒→過篩→乾燥→測水份→整粒→混合→包裝
軟膏		調配→測試→充填→封尾→包裝
口服懸液		調配→研磨→檢驗→乾燥→充填→包裝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向前十大供應商進貨淨額佔全年度進貨淨額分別為 66.85%(98 年)、63.52%(99 年)及 69.32%(100 年)，且就本公司所屬行業而言，原料藥之供應商眾多，應無供貨來源過度集中之風險；物料方面，膠瓶、軟袋、膠塞各由景陽、SEALED AIR 及台灣大協恆宜進行採購，皆為單一之供應商，主要原因係製造藥品之品質要求極高，相關物料、包材須經過與藥品之相容性、毒物溶出及材質之測試證明，上述三家廠商皆為各該物料之翹楚，品質有保障，交期正常並無延宕，且皆與本公司維繫長久合作之關係，整體而言，本公司無供貨來源過度集中之風險，且最近三年度供貨並無發生短缺或中斷之情事。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DAILY	33,896	14.48%	無	DAILY	114,057	32.35%	無	SEALED	7,763	11.76%	無
2	SEALED	23,808	10.17%	無	—	—	—	無	台灣神隆	7,884	11.94%	無
	其他	176,382	75.35%	—	其他	238,531	67.65%	—	其他	50,368	76.30	—
	進貨淨額	234,086	100.00%		進貨淨額	352,588	100.00%		進貨淨額	66,015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最近兩年度主要原料供應商為 DAILY 及 SEALED，配合生產需求 DAILY 及台灣神隆於 100 年度及 101 年第一季之採購原料藥金額亦相對提高。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57,220	8.77%	無	甲公司	104,286	12.83%	無	乙公司	35,240	15.12%	無
2	—	—	—	無	—	—	—	—	甲公司	23,541	10.10%	無
	其他	595,607	91.23%	—	其他	708,836	87.17%	—	其他	174,311	74.78%	—
	銷貨淨額	652,827	100.00%		銷貨淨額	813,122	100.00%		銷貨淨額	233,092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因致力於市場擴展，乙公司於 101 年第一季躍升為 10% 以上之客戶。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個；新台幣仟元

年度	99 年 度			100 年 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大型注射液	13,081,500	11,509,826	193,078	13,081,500	11,270,289	211,249
小型注射液	21,114,000	9,711,147	87,249	21,114,000	11,010,546	176,235
20ml 注射液	11,857,500	5,110,988	42,043	11,587,500	5,625,408	47,781
錠 劑	198,855,000	78,090,883	72,254	197,207,500	91,786,986	74,528
膠 囊	64,800,000	14,316,356	23,810	91,476,000	13,420,451	20,626
其 他	18,465,450	2,612,308	34,209	17,780,450	2,552,097	46,904
合 計	328,173,450	121,351,508	452,643	352,246,950	135,665,777	577,323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個；新台幣仟元

年度	99 年 度				100 年 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大型注射液	10,900,492	206,090	157,181	14,092	11,325,584	228,051	85,810	11,679
小型注射液	9,455,217	142,274	43,245	4,698	11,380,585	215,907	149,973	49,714
20ml 注射液	2,915,202	28,834	2,274,050	20,885	3,224,220	34,524	2,986,350	31,115
錠 劑	77,829,882	145,320	600	10	87,843,183	145,641	150	1
膠 囊	11,862,477	40,146	831,593	4,663	12,266,729	35,305	555,233	3,332
其 他	2,473,561	39,013	183,909	6,802	2,244,534	32,433	395,030	25,420
合 計	115,436,831	601,677	3,490,578	51,150	128,284,835	691,861	4,172,546	121,261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營業人員	84	80	78
	行政人員	32	30	29
	製造人員	196	213	215
	研究人員	42	47	44
	合 計	354	370	366
平均年歲		35.91	36.01	36.16
平均服務年資		6.24	6.12	6.27
學 歷 分 佈 比 例	博 士	1.41%	1.62%	1.64%
	碩 士	16.38%	15.68%	15.85%
	大 專	57.63%	60%	59.84%
	高 中	19.49%	17.84%	17.76%
	高中以下	5.09%	4.86%	4.91%

註：不包括工讀生及未滿三個月試用期之員工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請、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已依規定設置事業廢水處理專責人員，並依法提報水污染防治措施計劃，並取得南縣環水許字第 00625-03 號水污染防治許可證；南縣府環操證字第 R0686-03 號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二)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101 年 3 月 31 日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廢水處理廠	1	97.12.24	13,802 仟元	1. 處理公司製程、水質再生、生活廢水，使其達到法定放水標準排放至承受水體。 2. 減少污染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

本公司所有污染源之排放均以符合法規標準及相關規定為首要目標，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污染糾紛事件發生。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因污染環境而蒙受損失或處分。
(五)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本公司目前並無重大環境污染狀況，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均不會造成影響，預計未來二年度亦不會產生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1. 員工福利措施實施狀況

- (1)辦理員工福利餐廳業務
- (2)辦理員工慶生活動
- (3)辦理年節贈禮活動
- (4)不定期舉辦員工體育競賽活動
- (5)定期辦理員工旅遊
- (6)定期辦理員工年終聚餐活動
- (7)為業務部員工投保新光人壽團體傷害保險
- (8)為特定職務員工投保職災責任險

2. 退休制度及實施狀況

- (1)本公司為照顧員工生活，訂有「員工退休辦法」。
- (2)員工退休辦法悉遵照勞動基準法第56條之規定辦理。
- (3)本公司函經台南縣政府核准，依每月薪資總額之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並於77年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
- (4)94.7.1起勞退新制正式實施，本公司亦依法提撥新制退休金。

3. 員工進修及訓練實施情形

為增進全體職工工作技能、知識，以提昇工作品質績效暨儲訓組織所需人力以配合公司之長遠發展，本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辦法」，並遵循該辦法訂定年度員工教育訓練計劃及實施。本公司九十九年度有關員工進修及教育訓練情形彙總如下。

(1)本公司100年度員工教育訓練情形：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1. 新進人員訓練	5	123	30
2. 內部教育訓練	104	1,595	212
3. 外部教育訓練	160	228	620

總計	269	1,946	862
----	-----	-------	-----

內、外部教育課程主要為各部門之專業職能教育訓練，如「年度 GMP 教育訓練」、「智慧財產權之研習」、「製藥工業藥物傳輸技術之解析」、「口服及注射用難溶藥物之處方設計」、「阿法拉伐皮式熱交換器之節能應用與效能維護技術研討」等。

(2)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會計、財務、內部稽核主管等參與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陳立賢	100/08/1/8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法令與實務	3
總經理	王玉杯	100/08/16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100/08/25	中華民國工商協會	企業如何因應國際反托拉斯法課程	3
財會主管	蔡文泳	100/08/15 ~ 100/08/16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稽核主管	趙秀梅	100/10/14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部控制整體架構完整解析與導入 IFRS 內控實例探討	6
		100/10/25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如何以六標準風險評估模式 RASS 擬訂稽核計畫	6
代理稽核	楊礎黛	100/07/22	中國國內部稽核協會	薪工循環稽核實務	6
		100/09/09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我國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IFRS 政策內稽人員之工作重點及稽核實務	6

4.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1)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之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專業認證合格證明：蔡文泳處長。

(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舉辦之「內部稽核專業訓練」：趙秀梅、楊礎黛。

(3)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舉辦之「內部稽核專業訓練」：楊礎黛、趙秀梅。

(二)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工作規則及行為準則

本公司為明確規範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健全管理制度，特制定「工作管理規章」、「新進人員手冊」、「營業處所屬人員之作業規範」、「人員遵守事項約定書」等相關規則，並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另有關員工道德規範係訂定於「工作管理規章」當中，其主要內容如下：

- (1) 員工應遵守政府法令，並依循善良風俗習慣及專業行為標準，言行篤慎，操守廉潔，生活嚴謹，摒除一切不良行為，以確保本公司之信譽。
- (2) 員工之任何行為不得侵害本公司權益，亦不得在不符合本公司政策及相關作業規定之下侵害同仁權益。
- (3) 公私分明，誠懇相處，協力達成企業經營之目的。同仁之間的關係，應建立在相互尊重之基礎上，尤其是男性同仁及女性同仁之間。
- (4) 對於本公司各項調查、申請書表，應據實填報。
- (5) 違反道德規範之員工將受到嚴重懲戒處分，本公司並將對涉及不法者採取適當法律行動。

2. 性騷擾防治與處理措施

為落實性別工作平等法提供員工免於性騷擾之工作環境，本公司特制定「性騷擾防治、申訴管理辦法」來採取適當之預防、糾正懲戒及處理措施，並確實維護當事人之隱私。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目前與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勞資糾紛及損失發生。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且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重要限制條款
借款合同	玉山銀行等 8 家金融機構	動用日起~屆滿七年	七年期總額 8 億 5 仟萬元整之聯合授信合約	無
借款合同	第一銀行等 13 家金融機構	動用日起~屆滿五年	五年期總額 13.2 億元整之聯合授信合約	無
設備工程	華氣社股份有限公司	100.07.25~尚未驗收	科技 1-1 Oncology 空調系統設備工程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01年3月31日財務資料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流動資產		445,395	495,242	463,561	464,205	594,283	588,676
基金及投資		7,397	7,515	8,494	800	800	800
其他金融資產		9,000	—	—	—	—	—
固定資產		690,728	1,049,633	1,210,260	1,338,492	1,458,883	1,568,688
無形資產		—	1,719	2,777	1,450	486	557
其他資產		20,524	22,907	22,142	46,685	38,694	38,030
資產總額		1,173,044	1,577,016	1,707,234	1,851,632	2,093,146	2,196,75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44,081	380,803	462,598	290,212	578,122	668,499
	分配後	358,740	436,304	475,198	290,212	578,122	668,499
長期負債		89,960	409,597	391,301	718,194	665,773	658,267
其他負債		34,204	35,603	37,284	39,867	46,907	47,53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68,245	826,003	891,183	1,048,273	1,290,802	1,374,299
	分配後	482,904	881,504	903,783	1,048,273	1,290,802	1,374,299
股本		504,553	555,008	630,008	630,008	630,008	630,008
資本公積		—	—	34,389	49,629	49,629	49,62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0,246	196,005	152,440	129,255	135,417	155,525
	分配後	135,132	140,504	139,840	129,255	135,417	155,52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786)	(5,533)	(12,710)	(12,71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704,799	751,013	816,051	803,359	802,344	822,452
	分配後	690,140	695,512	803,451	803,359	802,344	822,452

註：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1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度 第一季財 務資料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營業收入	623,815	637,825	670,027	652,827	813,122	233,092
營業毛利	277,230	260,464	237,321	203,565	251,296	83,863
營業損益	89,054	60,300	14,868	(18,411)	18,974	25,611
營業外收入及 利益	8,020	13,506	9,587	12,766	14,396	4,987
營業外費用及 損失	(7,762)	(10,559)	(6,857)	(13,591)	(22,547)	(6,782)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89,312	63,247	17,598	(19,236)	10,823	23,816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84,600	60,873	11,936	(10,585)	6,162	20,108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84,600	60,873	11,936	(10,585)	6,162	20,108
每股盈餘 (註2)	1.52	1.10	0.20	(0.17)	0.10	0.30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1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2：每股盈餘係依各該年度會計師查核數並經追溯調整計算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96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97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林姿妤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林姿妤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姿妤、劉子猛	無保留意見
10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姿妤、李明憲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年度 第一季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9.92	52.38	52.20	56.61	61.67	62.56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15.06	110.57	99.76	113.68	100.63	94.3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9.44	130.05	100.21	159.95	102.80	88.06	
	速動比率(%)	92.33	84.48	61.68	95.67	64.36	56.30	
	利息保障倍數	14.58	5.61	2.07	(0.60)	1.36	5.1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53	3.43	3.55	3.42	3.70	0.85	
	平均收現日數	103	106	102	107	99	106	
	存貨週轉率(次)	3.71	3.11	3.09	3.12	3.27	0.7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02	3.67	3.49	4.21	5.77	1.27	
	平均銷貨日數	98	117	118	117	112	11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00	0.73	0.59	0.51	0.58	0.1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6	0.46	0.41	0.37	0.41	0.1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79	4.50	0.97	(0.09)	0.90	1.09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63	8.36	1.52	(1.31)	0.77	2.48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7.65	10.86	2.36	(2.92)	3.01	4.07
		稅前純益	17.70	11.40	2.79	(3.05)	1.72	3.78
	純益率(%)	13.56	9.54	1.78	(1.62)	0.76	8.63	
	每股稅後盈餘(元)	1.52	1.10	0.20	(0.17)	0.10	0.3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0.94	9.06	20.88	23.36	8.76	0.5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0.05	68.83	45.25	33.47	24.89	24.89	
	現金再投資比率(%)	4.87	1.41	2.23	2.46	2.23	0.1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90	2.74	18.90	(14.26)	15.94	4.61	
	財務槓桿度	1.04	1.02	1.57	0.63	3.75	1.18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財務結構：因100年底長期借款增加，致負債比率略為提高。

償債能力：因100年底將一年內得執行賣回權之公司債轉列流動負債，以致於償債能力降低。

經營能力：因國內外市場成長、營業額增加，致經營能力有所改善。

獲利能力：因國內外市場成長、營業額增加，致100年度獲利能力增加。

現金流量：因100年底將一年內得執行賣回權之公司債轉列流動負債，流動負債增加以致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

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一百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之議案，本監察人對於決算表冊經審查後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謹具報告書，敬請 鑑核。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田俊烈



監察人：王朝琴



監察人：胡坤德



中 華 民 國 101 年 3 月 14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第 94~127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無。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64,205	594,283	130,078	28.02%
固定資產	1,338,492	1,458,883	120,391	8.99%
其他資產	46,685	38,694	(7,991)	(17.12)%
資產總額	1,851,632	2,093,146	241,514	13.04%
流動負債	290,212	578,122	287,910	99.21%
長期負債	718,194	665,773	(52,421)	(7.30)%
負債總額	1,048,273	1,290,802	242,529	23.14%
股 本	630,008	630,008	0	0.00%
保留盈餘	129,255	135,417	6,162	4.77%
股東權益總額	803,359	802,344	(1,015)	(0.13)%
<p>1.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達 20% 之分析說明：</p> <p>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銀行存款、應收帳款及存貨增加所致。</p> <p>流動負債增加：主要 100 年底將一年內得執行賣回權之公司債轉列流動負債，以致於流動負債增加。</p> <p>負債總額增加：主要 100 年底新增長期借款以支應營運所致。</p> <p>2. 未來因應計劃：不適用。</p>				

二、經營結果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總額	675,120	838,516	163,396	24.20%
減：銷貨退回	7,303	11,644	4,341	59.44%
銷貨折讓	14,990	13,750	(1,240)	(8.27)%
營業收入淨額	652,827	813,122	160,295	24.55%
營業成本	449,262	561,826	112,564	25.06%
營業毛利	203,565	251,296	47,731	23.45%
營業費用	221,976	232,322	10,346	4.66%
營業淨(損)利	(18,411)	18,974	37,385	(203.0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766	14,396	1,630	12.7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3,591)	(22,547)	(8,956)	65.9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19,236)	10,823	30,059	(156.26)%
所得稅利益(費用)	8,651	(4,661)	(13,312)	(153.88)%
本期淨(損)利	(10,585)	6,162	16,747	(158.21)%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之分析說明：				
1. 營業收入淨額增加：主要係因國內及外銷市場成長所致。				
2. 營業成本增加：主要係隨著營業額成長而增加。				
3. 營業毛利、營業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主要隨著營業額成長所致。				
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增加：主要係認列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以及利息費用增加。				
5.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因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及依法定稅率預估所得稅費用。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目前積極開拓不同的銷售市場，並致力於新產品的開發，預計本年銷售量較去年成長，故有助本公司整體營收及獲利狀況提昇。

名 稱	101 年預計銷售數量	單 位
大型注射液	15,431,183	瓶、袋
小型注射液	15,820,578	支
20ml 注射液	5,884,142	支
錠 劑	102,751,610	顆
膠 囊	15,669,189	顆
其 他	3,934,592	瓶、袋、包、條
合 計	159,491,294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3.36	8.76	(62.5)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3.47	24.89	(25.63)
現金再投資比率(%)		2.46	2.23	(9.35)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因 100 年底將一年內得執行賣回權之公司債轉列流動負債，流動負債增加以致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 額之補救措施	
			(1)+(2)-(3)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107,659	94,056	269,427	67,712	—	117,00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計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計 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資金運用進度	
				100年 (實際)	101年 (預計)
抗癌生產線	轉換公司債、自有資金、銀行借款	101年度	286,965	79,600	207,365
其他機器設備	自有資金、銀行借款	101年度	119,046	54,575	64,471
合 計			406,011	134,175	271,836

2.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 (1) 符合衛生署現行及未來對優良藥品製造標準規範。
- (2) 配合產品銷售結構變化，增加錠劑及膠囊產能。
- (3) 配合取得抗癌藥品許可證之時程，爭取抗癌藥品市場之先機。

3. 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對資本支出計畫之資金來源、工作進度、預計效益已周詳估列，並對財務業務方面已作好妥善之規劃。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截至 101 年第一季及未來一年度並無新增轉投資公司之計畫，故不適用。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利息收入		165
利息支出		13,790	18,127
營業收入淨額		652,827	813,122
利息收入/營業收入淨額(%)		0.03%	0.07%
利息支出/營業收入淨額(%)		2.11%	2.23%

99 年及 100 年利息支出占營業收入之比率分別為 2.11%及 2.23%，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營運影響不大。且本公司定期或不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各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此外本公司股票上櫃後，亦可增加自資本市場募集資金之管道，以降低資金成本。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業務以內銷為主，99 年及 100 年外銷比率分別為 7.84%及 14.91%；而部分原料如葡萄糖、胺基酸、抗生素、麥芽糖，部分物料如軟袋、安瓶、色箔等係直接或透過代理商向國外採購，99 年及 100 年外購比例分別為 31.44%及 45.94%，主要以美金、日圓計價，而本公司通常以外銷產生之外幣收入支應外購之原物料款，不足的部分則以台幣換匯支付。99 年及 100 年兌換利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重分別為 0.27%及 0.31%，占營收淨額比重均未達 1%，匯率變動之影響不大。

本公司為降低匯率之影響，外匯之處理以規避風險為原則，並善用相關避險工具，目前對匯率變動所採取之因應措施如下：

- (1)由財務部門依據國際間政經情勢發展、與金融機構保持聯繫並蒐集即時匯率資訊，以充分掌握匯率變動趨勢。
- (2)外幣收入與支出互抵，產生自然避險之效果。
- (3)外幣收支互抵後之淨外幣部位，則視當時之資金需求及匯率變動情形，適時調節外幣帳戶部位或將外銷之遠期信用狀於出口押匯時旋即貼現並轉換為台幣入帳，減緩匯率變動之影響。
- (4)為進一步控制匯率變動風險，亦適時運用遠期外匯等較穩健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進行避險。

綜上所述，本公司已針對匯率變動風險擬定具體之避險措施，惟避險行為涉及主觀判斷及操作技巧，故無法確保上述避險措施可有效地規避所有匯率變動之風險。

3. 通貨膨脹情形：

本公司闢切注意原物料價格波動，以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因應原物料成本漲跌，通貨膨脹不致對公司損益造成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最近期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
2. 本公司 100 年度為規避外幣交易匯率風險而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如下表：

項目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預購(售)遠期外匯	JPY(sell) 50,000 仟元 USD(buy) 641 仟元	100.10.25~100.12.23

由於匯率變動可能產生之市場風險損益，將由被避險外幣債權、債務之匯率評估所產生之兌換損益所抵銷，故對本公司之損益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3. 未來若有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將爰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衍生性金融商品處理程序」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究發展方向及目標

本公司秉持著為患者提供有效、安全且便利藥劑之信念，研發產製藥品，基於此一信念及考量公司之現況，未來研究發展方向如下：

- (1) 近期逐漸開發研究技術層次較高之產品，如控釋劑型、口腔速溶錠、無菌製程技術之研發與生產導入等，未來將朝向新劑型新藥及生物學名藥之研發。
- (2) 未來公司的研究領域將囊括癌症與心臟血管、神經內科、精神科用藥及其它如新陳代謝之慢性疾病方面之藥物。

2. 預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101 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90,996 仟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衛生署已於 96 年 12 月 19 日公告西藥製劑製造工廠實施國際 GMP 標準，凡新設、遷移、擴建、復業、新增劑型及新增加工項目之西藥製劑製造工廠，自公告日起，均應符合國際醫藥品稽查公約組織之藥品優良製造規範(PIC/S GMP)之規定；已持有藥品許可證之西藥製劑製造工廠給予緩衝期間，應於 98 年底完成實施；國產與輸入藥品之西藥製劑製造工廠同步實施。

本公司為配合法令修改，已興建高標準的綜合製劑廠以取代舊有之固型製劑廠，可符合歐盟 PIC/S 藥品優良製造規範及衛生署對於國內藥廠 GMP 查核之需求。

另外，本公司產品外銷主要銷售地區日本為已開發國家，在法律及重大政策之擬定上均較其他地區穩定，故預期本公司未來年度應不致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財務業務受到重大不利之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開發新藥品，並持續開拓國內外市場，並未受到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任何情事導致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興建綜合製劑大樓已於 98 年 5 月份通過 PIC/S 認定符合藥物製造工廠設廠標準，相關說明如下：

1. 興建廠房之預期效益

- (1)符合衛生署對優良藥品製造標準(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s，簡稱 GMP 規範)鑑於目前國際間對於 GMP 之要求大多與時俱進，GMP 之標準不斷提升，亦即目前所稱的 cGMP「現行優良藥品製造標準(current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s，簡稱 cGMP)」，各國之 cGMP 規範，均將藥品製造設備、製程及分析方法等之確效，納入其規定中。衛生署近年來積極參與國際事務，尋求國際合作，爭取加入國際藥廠稽查公約組織(PIC/S)及建立國際間 GMP 相互認證，故推動藥品實施 cGMP 確效作業，不但可提升藥品品質，更可以增加國際競爭力，乃分別於 96.12.19 及 97.04.24 發函公告國內西藥製劑製造工廠實施國際 GMP 標準(PIC/S GMP)之時程及執行配套措施，要求所有新設、遷移、擴建、復業、新增劑型及新增加工項目之西藥製劑製造工廠，均應符合國際醫藥品稽查公約組織藥品優良製造規範(PIC/S GMP)之規定，並給予緩衝期至 98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綜合製劑廠係取代舊有之固型製劑廠，並以符合歐盟 PIC/S 藥品優良製造規範予以規劃設計及建造，可符合衛生署對於國內藥廠 GMP 查核之需求。

- (2)配合產品銷售結構變化，增加錠劑及膠囊產能

本公司近年來調整產品銷售結構，毛利率較高之錠劑及膠囊產品銷售比重逐年提高，為了提升獲利率，繼續增加錠劑及膠囊產品之銷售比重為本公司既定策略，故需增加錠劑及膠囊產品產能。

- (3)提升產品品質與提高製程水準

本公司除原有 cGMP 認證，亦透過本次興建綜合製劑達到國際藥廠稽查公約組織(PIC/S)之查核水準，因屬國際級認證機構提供之認證標準，故取得該認證後，對於本公司固型製劑生產製程、產品品質將可達國際水準，對於進軍國際市場將具備資格，本公司之產品品質及製程等項目，亦往上推升。

另本公司藉由熟稔固型製劑之生產，並藉由現場廠務技術人員及研

發人員針對產品及製程進行最適化生產，此舉將可精進產品品質及製程技術。

2. 興建廠房之可能風險

此次興建廠房係屬原有廠房之汰舊換新，興建後初期將因折舊攤提而使成本提高，惟後續會因品質提升及新產品推出，逐漸取得口碑而產生規模效益。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主要原料有多家之供應商，且雙方均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故尚無進貨過度集中之風險。

2. 銷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主要客戶為醫藥中心、區域學院、地區醫院、各地經銷商、診所及藥房等數千家客戶，非常分散，並無銷售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經營權改變而影響公司營運之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與輝瑞愛爾蘭藥廠私人無限責任公司就其所有中華民國第 083372 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主張本公司向衛生署申請獲核准許可藥證之「美好挺膜衣錠 100 毫克」藥品，侵害前揭專利權，惟本公司業已提出請求排除侵害專利權。據本案承辦律師表示：「目前該案繫屬於智慧財產法院，尚無第一審判決，目前難以評估本案對該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 99 年 12 月 1 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總額：

發行總額為新台幣參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 99 年 12 月 1 日開始發行，至 102 年 12 月 1 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 0%。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本轉換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債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七、擔保情形：

- (一) 本轉換債為有擔保債券，本轉換債委託由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保證銀行。保證期間自本轉換債發行日起至本轉換債本息完全清償之日止，保證範圍包括本轉換債全部本金及於本公司行使收回權時應依債券贖回收益率計付之利息（或）於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時應計付之利息補償金（亦即發行公司行使收回權或投資人行使賣回權時依本發行及轉換辦法所需支付之款項）。
- (二) 債權人（或受託人）如擬就本轉換債向保證銀行請求履行保證義務者，應於保證期間內向受託人提出，由受託人代債權人向保證銀行提出請求，保證銀行將於接獲受託人依本轉換債規定請求履行保證義務之通知後十四個銀行營業日內付款予受託人並由受託人依受託契約之規定向債券持有人清償本轉換債之債務。
- (三) 在保證期間，本公司若發生未能按期償還本金、或未能給付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贖回或賣回時所須支付之所有金額，或違反與受託銀行簽訂之受託契約，或違反與保證銀行簽訂之「委任保證契約」（簡稱保證契約），或違反主管機關核定事項，足以影響公司債持有人權益時，本轉換債視為全部到期。

八、轉換標的：

債權人得依本辦法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債依面額及請求轉換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債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 100 年 1 月 2 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 102 年 11 月 22 日）止，除（一）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二）

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到權利分派基準日止、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到權利分派基準日止、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到權利分派基準日止、合併或分割基準日之前十五個營業日起到合併或分割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十一條、十六條規定辦理。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權人透過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以帳簿劃撥方式辦理轉換

債權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普通股撥入該債權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 99 年 11 月 23 日為轉換價格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乘以 101%(將於定價日訂定)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之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基準價格為 36.20 元，計算所得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36.6 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 本轉換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 1)調整之(如有實際繳款作業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 2)} + \frac{\text{每股繳款金額(註 3)} \times \text{新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 4)}}}{(\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

註 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係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

工紅利轉增資，則於除權基準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以私募辦理現金增資，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私募交付日調整。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及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新股發行股數應包含私募股數。

註 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員工紅利轉增資，則每股繳款額為應以股東會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註 3：每股時價應為除權基準日、定價基準日或股票分割基準日(私募為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2. 本轉換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超過 1.5%時，應按所佔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整後轉換價格 = 調整前轉換價格 × (1 - 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為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3. 本轉換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 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 2)}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

註 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及私募股份總數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 本轉換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股數應包括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無法換發壹股之餘額處理：轉換成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依集保公司規定作為帳簿劃撥作業手續費。

十三、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1. 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主管機關洽辦現金股息除息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2. 當年度本公司向主管機關洽辦現金股息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債轉換。
3. 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1. 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主管機關洽辦無償配股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2. 當年度本公司向主管機關洽辦無償配股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債轉換。
3. 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四、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五、本轉換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並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十六、轉換後新股之上櫃：

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七、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債轉換所交付之普通股股票數額予以公告，且每季至少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一次。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債之提前贖回權：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100年1月2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民國102年10月22日)，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權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本轉換債券持有人，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民國100年1月2日)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民國102年10月22日)，本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債權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本轉換債券持有人，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三)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本公司普通股。

十九、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一)債券賣回權：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後屆滿二年之日為債券賣回基準日(民國101年12月1日)。債權人得於該日，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2.01%，實質收益率1%)，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賣回給本公司，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二)行使賣回權程序：

本轉換債以發行滿二年(民國101年12月1日)為債權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並依下列原則辦理：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債各賣回基準日的前三十日，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以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賣回權僅得行使一次，債權人未能依前述條款提出申請者，喪失債券賣回權。

二十、合併或股份轉換

本公司於本債券發行期間若將因合併而消滅，或依企業併購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股份轉換為他公司之子公司，本公司應同意債券持有人將其持有之本債券賣回並訂定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依第十九條之規定辦理賣回程序。惟如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本債券之轉換價格及轉換標的將依合併契約或收購契約約定之換股比例調整，債券持有人亦得不請求賣回而依調整結果繼續其公司債債權人之權利。

- 二十一、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次級市場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
- 二十二、本轉換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之規定辦理。
- 二十三、本轉換債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 二十四、本轉換債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 二十六、本轉換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1)財審報字第 11003479 號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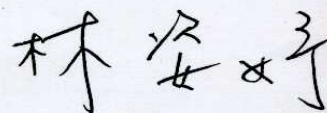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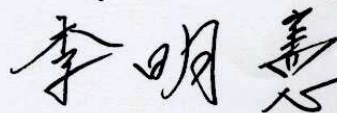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姿妤



會計師

李明憲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78)台財證(一)第 30934 號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14 日

-4-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107,659	5	\$	54,351	3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二)及十		16,829	1		22,181	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三(一)、四(三)及六		94,191	4		76,145	4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三(一)及四(四)		149,435	7		115,789	6
1178	其他應收款	三(一)、四(五)(十八)		3,978	-		9,184	1
120X	存貨	四(六)		182,796	9		132,260	7
1260	預付款項			24,148	1		40,378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四(十八)		15,247	1		13,917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94,283</u>	<u>28</u>		<u>464,205</u>	<u>25</u>
基金及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七)		800	-		800	-
固定資產								
成本								
1501	土地			145,950	7		145,950	8
1521	房屋及建築			725,472	34		716,752	39
1531	機器設備			520,414	25		457,540	25
1551	運輸設備			2,351	-		2,351	-
1561	辦公設備			13,866	1		12,638	-
1681	其他設備			538,297	26		514,924	28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946,350	93		1,850,155	100
15X9	減：累計折舊		(760,867)	(36)	(680,018)	(37)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73,400	13		168,355	9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1,458,883</u>	<u>70</u>		<u>1,338,492</u>	<u>72</u>
無形資產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四(九)		486	-		492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四(十四)		-	-		958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486</u>	<u>-</u>		<u>1,450</u>	<u>-</u>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	四(十)及六		7,674	1		7,765	1
1820	存出保證金			5,429	-		4,978	-
1830	遞延費用			5,780	-		8,289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四(十八)		19,811	1		25,653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38,694</u>	<u>2</u>		<u>46,685</u>	<u>3</u>
1XXX	資產總計		\$	<u>2,093,146</u>	<u>100</u>	\$	<u>1,851,632</u>	<u>100</u>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十一)、五及六	\$	2,129	-	\$	33,474	2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	四(二)(十二)及十		5,670	-	2,430	-	
2120	應付票據			89,691	4	64,423	3	
2140	應付帳款			22,654	1	17,823	1	
2170	應付費用			38,359	2	46,633	3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8,908	1	9,824	1	
2260	預收款項			2,720	-	14,805	1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十二)(十三)、五及六		407,991	20	100,800	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78,122</u>	<u>28</u>	<u>290,212</u>	<u>16</u>	
長期負債								
2410	應付公司債	四(十二)及六		-	-	283,754	15	
2420	長期借款	四(十三)、五及六		665,773	32	434,440	24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u>665,773</u>	<u>32</u>	<u>718,194</u>	<u>39</u>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十四)		46,807	2	38,960	2	
2820	存入保證金			100	-	100	-	
2880	其他負債 - 其他			-	-	807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46,907</u>	<u>2</u>	<u>39,867</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1,290,802</u>	<u>62</u>	<u>1,048,273</u>	<u>57</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一		630,008	30	630,008	34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十二)(十五)		34,365	2	34,365	2	
3271	員工認股權			24	-	24	-	
3272	認股權			15,240	1	15,240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六)		76,456	4	76,456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533	-	786	-	
3350	未分配盈餘			53,428	2	52,013	3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四(十四)(十六)		(12,710)	(1)	(5,533)	(1)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802,344</u>	<u>38</u>	<u>803,359</u>	<u>43</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u>2,093,146</u>	<u>100</u>	\$	<u>1,851,632</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賢



經理人：王玉杯



會計主管：蔡文泳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838,516	103	\$ 675,120	103		
4170	銷貨退回	(11,644)	(1)	(7,303)	(1)		
4190	銷貨折讓	(13,750)	(2)	(14,990)	(2)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813,122	100	652,827	100		
營業成本							
		四(六)(十七)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561,826)	(69)	(449,262)	(69)		
5910	營業毛利	251,296	31	203,565	31		
營業費用							
		四(十七)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96,773)	(12)	(102,942)	(16)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5,271)	(7)	(63,295)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0,278)	(10)	(55,739)	(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32,322)	(29)	(221,976)	(34)		
6900	營業淨利(損)	18,974	2	(18,411)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576	-	165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96	-	-	-		
7160	兌換利益	2,507	-	1,780	-		
7210	租金收入	396	-	347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	1,840	-		
7480	什項收入	10,821	2	8,634	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4,396	2	12,766	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3,918)	(2)	(10,930)	(2)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54)	-	(1,067)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3,957)	(1)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3,240)	-	(960)	-		
7880	什項支出	(978)	-	(634)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2,547)	(3)	(13,591)	(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10,823	1	(19,236)	(3)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4,661)	-	8,651	1		
9600	本期淨利(損)	\$ 6,162	1	(\$ 10,585)	(2)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9750	本期淨利(損)	\$ 0.17	\$ 0.10	(\$ 0.31)	(\$ 0.17)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9850	本期淨利(損)	\$ 0.17	\$ 0.10	(\$ 0.31)	(\$ 0.17)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賢



經理人：王玉杯



會計主管：蔡文泳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合 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u>99 年 度</u>							
99年1月1日餘額	\$ 630,008	\$ 34,389	\$ 75,262	\$ -	\$ 77,178	(\$ 786)	\$ 816,051
9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1,194	-	(1,194)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786	(786)	-	-
現金股利	-	-	-	-	(12,600)	-	(12,600)
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	-	15,240	-	-	-	-	15,240
99年度淨利	-	-	-	-	(10,585)	-	(10,58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4,747)	(4,747)
99年12月31日餘額	<u>\$ 630,008</u>	<u>\$ 49,629</u>	<u>\$ 76,456</u>	<u>\$ 786</u>	<u>\$ 52,013</u>	<u>(\$ 5,533)</u>	<u>\$ 803,359</u>
<u>100 年 度</u>							
100年1月1日餘額	\$ 630,008	\$ 49,629	\$ 76,456	\$ 786	\$ 52,013	(\$ 5,533)	\$ 803,359
9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特別盈餘公積	-	-	-	4,747	(4,747)	-	-
100年度淨利	-	-	-	-	6,162	-	6,16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7,177)	(7,177)
100年12月31日餘額	<u>\$ 630,008</u>	<u>\$ 49,629</u>	<u>\$ 76,456</u>	<u>\$ 5,533</u>	<u>\$ 53,428</u>	<u>(\$ 12,710)</u>	<u>\$ 802,344</u>

(註)民國98年度及99年度董監酬勞分別為\$299及\$-與員工紅利分別為\$299及\$-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賢



經理人：王玉杯



會計主管：蔡文泳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0 年 度 99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	6,162	(\$	10,585)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3,957	(1,840)
呆帳損失		41		329
備抵呆帳沖銷數	(93)	(244)
存貨跌價損失		-		3,593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49)		-
折舊費用		95,859		83,313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96)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54		1,067
各項攤提		3,371		1,638
災害損失		510		-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3,240		960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5,570		464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39,500
應收票據	(17,263)	(2,191)
應收帳款	(33,728)	(5,009)
其他應收款		4,557	(7,909)
存貨	(50,387)	(5,219)
預付款項		16,230	(16,464)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330)		9,766
遞延退休金成本	(6,219)	(3,789)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5,842	(18,549)
應付票據		19,560	(9,518)
應付帳款		4,831	(7,607)
應付所得稅		-	(6,537)
應付費用	(8,274)		9,693
其他應付款項		3,072	(1,226)
預收款項	(12,085)		12,386
應計退休金負債		7,847		1,776
其他負債—其他	(807)		80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0,672		68,605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1,395	\$ -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減少	-	7,694
購置固定資產現金支付數	(218,220)	(242,43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99	-
固定資產保險理賠款現金收入數	2,906	-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	(490)	-
存出保證金增加	(451)	(1,238)
遞延費用增加	(458)	(6,11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5,219)	(242,09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31,345)	(136,526)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59,967)
應付公司債增加	-	300,000
長期借款增加	249,200	97,539
發放現金股利	-	(12,6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7,855	188,44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53,308	14,95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4,351	39,3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7,659	\$ 54,35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1.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8,351	\$ 10,634
2.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49	\$ 6,669
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219,940	\$ 212,521
加：期初應付票據	6,391	38,332
期初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項」)	8,231	6,204
減：期末應付票據	(12,099)	(6,391)
期末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項」)	(4,243)	(8,231)
購買固定資產現金支付數	\$ 218,220	\$ 242,435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賢

經理人：王玉杯

會計主管：蔡文泳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62年8月20日奉准設立。經多次增資後，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止，額定資本總額為\$700,000，實收資本總額則為\$630,008，分為63,001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10元。主要經營項目為從事西藥、醫療器材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 (二)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395人。
- (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8年8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1.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準，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與國外營運機構間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資產負債區分為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

流動負債：

-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屬債務性質、受益憑證及衍生性商品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賣回權、買回權及不具股權性質之轉換權，請詳附註二(十二)之說明。
4.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5. 本公司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者，係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 (1)係為混合商品。
 - (2)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
 - (3)係依本公司明訂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並以公平價值基礎評價績效目的所作之指定。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各期中期間產量波動所產生之成本差異，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予以遞延。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

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科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購置或建造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則予以資本化。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更新、改良及大修支出作為資本支出，列入資產；經常性修理或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2. 折舊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採平均法提列。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3年至55年外，其餘為2年至55年。
3.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處分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分別自各相關科目沖銷，處分損益則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支。

(八)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費用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經濟效益年數3年至5年平均攤銷。

(九) 遞延費用

係電力線路補助費及公司債包銷報酬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經濟效益年數3年至5年平均攤銷。

(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一) 員工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淨給付義務)、退休金損益與前期服務成本之攤銷數。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二) 應付公司債

1. 民國95年1月1日以後發行嵌入具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之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

債或股東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 (1) 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於債券流通期間採利息法攤銷，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 (2)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及買回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續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平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金融資產或負債之評價損益」。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不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利益。
 -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轉換權，符合權益定義者，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當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 (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各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2. 當公司債持有人得於未來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則該應付公司債應轉列流動負債；若賣回權行使期間結束後，未被行使賣回權部份之應付公司債，則予以轉回非流動負債。

(十三) 所得稅

1.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2 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對所得稅之計算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同時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負債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估列入帳，並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設置備抵評價科目，以淨額帳列於資產負債表。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所得稅抵減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2 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本公司自民國 87 年度「兩稅合一制度」實施後，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4. 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所得基本稅額條例」，依前開條例規定計算之一般所得稅額高於或等於基本稅額者，則當年度應繳納之所得

稅，應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計算認定之；反之，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稅額者，其應繳納之所得稅，除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計算認定外，應另就基本稅額與一般所得稅額之差額認定之。前開差額，不得以其他法律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減除之。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酬勞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五)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六)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七)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八) 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與資產負債表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成本或攤銷後成本衡量者不予認列；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認列為當期損益；屬備供出售者則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十九)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二)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41 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0 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之淨利(損)及每股盈餘(虧損)。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59	\$ 450
支票存款	23,423	20,177
活期存款	83,777	33,724
	<u>\$ 107,659</u>	<u>\$ 54,351</u>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0,000	\$ 20,00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5,352)	(1,604)
	<u>14,648</u>	<u>18,396</u>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穩健型外幣套利票券	1,412	2,807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769	978
	<u>2,181</u>	<u>3,785</u>
	<u>\$ 16,829</u>	<u>\$ 22,181</u>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 2,820	\$ 2,820
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	(1,350)	(1,350)
	<u>1,470</u>	<u>1,470</u>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4,200	960
	<u>\$ 5,670</u>	<u>\$ 2,430</u>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6,401)(表列「利息收入」\$523、兌換利益\$273、「金融資產評價損失」\$3,957及「金融負債評價損失」\$3,240)及\$1,717(表列「兌換利益」\$837、「金融資產評價利益」\$1,840及「金融負債評價損失」\$960)。

(三)應收票據淨額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94,191	\$ 76,928
減：備抵呆帳	-	(783)
	<u>\$ 94,191</u>	<u>\$ 76,145</u>

(四) 應收帳款淨額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51,137	\$ 117,409
減：備抵呆帳	(1,702)	(1,620)
	<u>\$ 149,435</u>	<u>\$ 115,789</u>

(五) 其他應收款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 4,649	\$ 9,206
減：備抵呆帳	(671)	(22)
	<u>\$ 3,978</u>	<u>\$ 9,184</u>

(六) 存 貨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商 品	\$ 1,036	(\$ 74)	\$ 962
原 料	55,893	(3,342)	52,551
物 料	28,006	(3,286)	24,720
在 製 品	26,183	(2,111)	24,072
製 成 品	86,021	(5,530)	80,491
	<u>\$ 197,139</u>	<u>(\$ 14,343)</u>	<u>\$ 182,796</u>
	99 年 12 月 31 日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商 品	\$ 688	(\$ 101)	\$ 587
原 料	34,325	(3,715)	30,610
物 料	23,120	(2,965)	20,155
在 製 品	20,583	(1,636)	18,947
製 成 品	68,036	(6,075)	61,961
	<u>\$ 146,752</u>	<u>(\$ 14,492)</u>	<u>\$ 132,260</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0 年 度	99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54,859	\$ 442,237
存貨跌價損失	-	3,593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註)	(149)	-
存貨盤虧(盈)	16	(114)
存貨報廢損失	3,994	1,810
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3,529	2,029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423)	(293)
銷貨成本合計	<u>\$ 561,826</u>	<u>\$ 449,262</u>

(註)民國 100 年度因產品組合改變及跌價存貨之出售，致產生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數	持股比率	帳列數	持股比率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國際綠色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 800	4.66%	\$ 800	4.66%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八) 固定資產

1.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各項固定資產之累計折舊明細如下：

資 產 名 稱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168,595	\$ 143,641
機器設備	302,535	277,127
運輸設備	2,224	2,074
辦公設備	10,388	9,310
其他設備	277,125	247,866
	<u>\$ 760,867</u>	<u>\$ 680,018</u>

2. 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前之利息總額、利息資本化金額及資本化利率明細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利息總額	\$ 18,127	\$ 13,790
利息資本化金額	\$ 4,209	\$ 2,860
資本化利率	1.95%	1.66%

(九) 電腦軟體成本

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電腦軟體成本之原始成本、累計攤銷及期初與期末帳面價值調節表揭露如下：

	<u>100 年 度</u>	<u>99 年 度</u>
期初餘額		
原始成本	\$ 1,218	\$ 1,218
累計攤銷	(726)	(357)
期初餘額淨帳面價值	<u>492</u>	<u>861</u>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490	-
本期減少(註)	(92)	-
本期攤銷	(404)	(369)
期末餘額		
原始成本	1,616	1,218
累計攤銷	(1,130)	(726)
期末餘額淨帳面價值	<u>\$ 486</u>	<u>\$ 492</u>

(註)係災害損失，與固定資產災害損失\$3,324 扣除取得之賠償收入\$2,906 之淨額合計為\$510(表列「什項支出」)。

(十) 出租資產

	<u>100 年 12 月 31 日</u>	<u>99 年 12 月 31 日</u>
	<u>原始成本</u>	<u>累計折舊</u>
土地	\$ 3,150	\$ -
房屋及建築	<u>5,068</u>	<u>(544)</u>
	<u>\$ 8,218</u>	<u>(\$ 544)</u>
	<u>99 年 12 月 31 日</u>	<u>99 年 12 月 31 日</u>
	<u>原始成本</u>	<u>累計折舊</u>
土地	\$ 3,150	\$ -
房屋及建築	<u>5,068</u>	<u>(453)</u>
	<u>\$ 8,218</u>	<u>(\$ 453)</u>

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收取之租金收入分別為\$396 及\$347。

(十一) 短期借款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信用借款	\$ 2,129	\$ 33,474
利率區間	<u>2.50%</u>	<u>1.09%~1.15%</u>

(十二) 應付公司債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u>抵押或擔保</u>
99年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300,000	\$ 300,000	應收票據、土地 、房屋及建築 及出租資產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0,676)	(16,246)	
一年內得執行賣回權部份 (表列「一年或一營業週 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289,324)	-	
	<u>\$ -</u>	<u>\$ 283,754</u>	

1.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並於民

國 100 年 12 月 1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發行總額：\$300,000。
- (2)發行價格：按票面金額發行，每張面額\$100。
- (3)票面利率：0%。
- (4)還本方式：除債券持有人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行使賣回權，以及本公司依該辦法提前贖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 (5)發行期限：3年(自民國99年12月1日起至民國102年12月1日止)。
- (6)保證銀行：第一商業銀行。
- (7)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1個月之翌日(民國100年1月2日)起，至到期日前10日(民國102年11月22日)止，除(一)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15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及合併或分割基準日之前15個營業日起到合併或分割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外，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向本公司請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
- (8)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36.6元，惟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A. 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
B. 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時。
C. 遇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
D. 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
- (9)賣回權：
自發行日後屆滿2年之日(民國101年12月1日)為債券賣回基準日。債權人得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 (10)贖回權：
發行滿1個月之翌日(民國100年1月2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民國102年10月22日)止，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本公司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A. 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時。
B. 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30,000(原發行總額之10%)時。

C. 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者。

(11) 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次級市場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並未自櫃檯買賣中心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12) 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買賣，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2. 本公司於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6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15,240。另所嵌入之買回權、賣回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之規定，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1.8867%。

(十三) 長期借款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抵押或擔保
抵押借款	\$ 369,600	\$ 470,400	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辦公設備、其他設備及私人提供之土地(註)
無擔保借款	365,000	15,000	—
循環性貨幣發行工具	50,000	50,000	—
	784,600	535,400	
減：未攤銷折價	(160)	(16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18,667)	(100,800)	
	<u>\$ 665,773</u>	<u>\$ 434,440</u>	
	102.07.19	101.09.22	
到期日區間	<u>~103.12.30</u>	<u>~103.06.30</u>	
利率區間	<u>1.27%~2.18%</u>	<u>1.42%~2.09%</u>	

(註)有關關係人提供之抵押或擔保，請參閱附註五(二)3.關係人提供之擔保。

(十四) 退休金計劃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

一年給予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1 個基數，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本公司屬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而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1) 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0 年 度</u>	<u>99 年 度</u>
折現率	1.90%	1.75%
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1.90%	1.75%

(2)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提撥狀況表如下：

<u>項 目</u>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21,445)	(\$ 18,728)
非既得給付義務	(30,407)	(24,129)
累積給付義務	(51,852)	(42,857)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0,100)	(8,781)
預計給付義務	(61,952)	(51,63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5,045</u>	<u>3,897</u>
提撥狀況	(56,907)	(47,741)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	958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22,810	14,314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12,710)	(6,491)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46,807)</u>	<u>(\$ 38,960)</u>
既得給付	<u>\$ 22,489</u>	<u>\$ 19,827</u>

(3) 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之淨退休金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u>100 年 度</u>	<u>99 年 度</u>
服務成本	\$ 244	\$ 491
利息成本	904	1,094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68)	(68)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704	36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之攤銷數	<u>958</u>	<u>958</u>
淨退休金成本	<u>\$ 2,742</u>	<u>\$ 2,835</u>

3.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167 及 \$7,188。

(十五)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

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四(十二)之說明。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公司法規定，本公司應按稅後盈餘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在此限額內，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之 25% 之部份為限。
2.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之股利政策為除考量行業特性及追求永續經營、穩定成長發展之目標外，並配合長期資金需求與財務規劃，現金股利不低於 10%。但基於經濟情勢與行業變化，並考量每年相關因素，得由股東會決議調整變更之。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已往年度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公積後，為當年度稅後盈餘可分配數。如前項尚有餘額，於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除保留部分外，分派如下：(1) 員工紅利為當年度稅後盈餘可分配數不低於 3%，不高於 7%。(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為當年度稅後盈餘可分配數 3%。(3) 剩餘部分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3.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0 年 5 月 25 日及 99 年 5 月 2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194	\$ -
特別盈餘公積	4,747	-	786	-
現金股利	-	-	12,600	0.2
董監酬勞	-	-	299	-
員工紅利	-	-	299	-
	<u>\$ 4,747</u>	<u>\$ -</u>	<u>\$ 15,178</u>	<u>\$ 0.2</u>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00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16	\$ -
特別盈餘公積	7,177	-
現金股利	12,600	0.2
	<u>\$ 20,393</u>	<u>\$ 0.2</u>

上述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14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4.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 \$381，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民國 99 年度係處累積虧損狀態，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

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如上段所述，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及\$368 之差異分別為\$-及\$230，主要係估列計算之差異，已分別調整於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之損益中。

5.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有關未分配盈餘之明細如下：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1)民國86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 32,908	\$ 32,908
(2)民國87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u>20,520</u>	<u>19,105</u>
	<u>\$ 53,428</u>	<u>\$ 52,013</u>

6. 依現行法令規定，本公司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因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而產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為\$12,710，依法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股利。
7.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6,265 及\$8,337。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未分配盈餘業於民國 100 年 5 月 25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並不分配股利，其稅額扣抵比率為 43.64%。民國 100 年度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30.53%，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是以本公司股東於受配民國 100 年度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須調整股利至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

(十七)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u>100 年 度</u>		
	<u>屬於營業成本者</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u>合計</u>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85,137	\$ 84,981	\$ 170,118
勞健保費用	7,670	7,337	15,007
退休金費用	5,931	4,978	10,909
其他用人費用	<u>4,499</u>	<u>2,784</u>	<u>7,283</u>
	<u>\$ 103,237</u>	<u>\$ 100,080</u>	<u>\$ 203,317</u>
折舊費用	<u>\$ 76,566</u>	<u>\$ 19,202</u>	<u>\$ 95,768</u>
攤銷費用	<u>\$ 1,020</u>	<u>\$ 2,351</u>	<u>\$ 3,371</u>

	99 年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72,257	\$ 84,677	\$ 156,934
勞健保費用	6,214	6,479	12,693
退休金費用	5,333	4,690	10,023
其他用人費用	4,011	2,671	6,682
	<u>\$ 87,815</u>	<u>\$ 98,517</u>	<u>\$ 186,332</u>
折舊費用	<u>\$ 59,044</u>	<u>\$ 24,178</u>	<u>\$ 83,222</u>
攤銷費用	<u>\$ 803</u>	<u>\$ 835</u>	<u>\$ 1,638</u>

(十八) 遞延所得稅及所得稅費用(利益)

1. 所得稅費用(利益)及應收退稅款調節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840	\$ -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2,126	1,518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160	(7,549)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473	(4,789)
免稅所得之所得稅影響數	(87)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49	132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	2,037
所得稅費用(利益)	4,661	(8,651)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4,512)	8,78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49)	(132)
預付所得稅	(4)	(3)
應收退稅款	<u>(\$ 4)</u>	<u>(\$ 3)</u>

2.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科目明細如下：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	\$ 7,647	\$ 1,300	\$ 8,560	\$ 1,455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4,343	2,438	14,492	2,464
未實現銷貨折讓估列	1,665	283	1,747	297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769	131	626	106
未實現費用	86	15	86	15
未實現兌換損失	18	3	42	7
虧損抵減	2,011	342	28,169	4,789
投資抵減		10,735		4,784
		<u>\$ 15,247</u>		<u>\$ 13,917</u>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	\$ 34,888	\$ 5,931	\$ 33,260	\$ 5,654
未實現費用	76	13	161	27
投資抵減		13,867		19,972
		<u>\$ 19,811</u>		<u>\$ 25,653</u>

3. 所得稅抵減之法令依據、抵減項目、可抵減總額、尚未抵減餘額及最後抵減年度如下：

法令依據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限
所得稅法 虧損扣抵	\$ 4,316	\$ 342	109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費用	11,600	11,600	101~102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購置自動化設備	13,002	13,002	102~103年度
	<u>\$ 28,918</u>	<u>\$ 24,944</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8 年度，且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14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十九)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100		年		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本期淨利	\$ 10,823	\$ 6,162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10,823	\$ 6,162	63,001	\$ 0.17	\$ 0.1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9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 10,823	\$ 6,162	63,010	\$ 0.17	\$ 0.10	
	99		年			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本期淨損	(\$ 19,236)	(\$ 10,585)	63,001	(\$ 0.31)	(\$ 0.17)	

1.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之潛在普通股具有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民國 99 年度則無此情事。
2. 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陳 立 賢	本公司之董事長
王 玉 杯	本公司之董事兼總經理
陳 本 松	本公司董事長之一等親
金穎生物科技(股)公司(金穎)	本公司總經理為該公司之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及應收(付)帳款餘額

1. 進貨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 1,433	-	\$ 1,204	1

向關係人進貨為驗收合格後開立 1 個月期票，而一般國內供應商則為進貨驗收合格後開立 1~6 個月期票。

2. 營業租賃

(1)本公司向陳立賢承租其位於台南市新化區洋子段第 1079 地號之私人土地供作針劑廠用地，租金金額係參考鄰近鄉鎮工業用地議定，並按年一次以即票支票支付租金，自民國 100 年度起改為每半年一次以即期支票支付租金。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租金均為\$1,350。

(2)本公司向王玉杯承租其位於台北市安和路二段 1100 號 5 樓之私人房屋供作出差員工居住之用，租金金額係參考鄰近房價議定，並按月支付租金。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租金均為\$540。

3. 關係人提供之擔保

性質	提供之擔保品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陳立賢長期借款	台南市新化區洋子段第1060地號、第1078-2地號及第1079地號之土地	(註1)(註3)	(註2)(註3)
王玉杯長期借款	台南市新化區洋子段第1066地號之土地	(註1)	(註2)
陳本松長期借款	台南市新化區洋子段第1067地號之土地	(註1)	(註2)

(註 1)提供台南市新化區洋子段第 1078-2 地號、第 1066 地號及第 1067 地號之土地作為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擔保品，借款金額為\$369,600。

(註 2)提供台南市新化區洋子段第 1078-2 地號第、1066 地號及第 1067 地號之土地作為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擔保品，借款金額為\$470,400。

(註 3)提供台南市新化區洋子段第 1060 地號及第 1079 地號之土地作為本公司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4.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0 年 度	99 年 度
薪資及獎金	\$ 5,614	\$ 6,149
業務執行費用	1,080	1,000
盈餘分配項目	-	-
	\$ 6,694	\$ 7,149

(1)薪資及獎金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2)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3)盈餘分配項目係指當期估列於損益表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4)相關資訊可參閱本公司股東會年報。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u>擔 保 用 途</u>
應收票據	\$ 50,000	\$ 50,000	應付公司債
土 地(註)	149,100	149,100	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 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淨額(註)	472,995	488,856	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應付公司債及長期 借款擔保
機器設備—淨額	15,875	20,116	長期借款擔保
辦公設備—淨額	1,184	1,615	長期借款擔保
其他設備—淨額	120,732	135,196	長期借款擔保
	<u>\$ 809,886</u>	<u>\$ 844,883</u>	

(註)含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為美金 954 仟元、歐元 912 仟元及美金 227 仟元、歐元 78 仟元。

(二)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已簽約採購尚未支付金額分別為\$291,112及\$75,456。

(三)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3 月 30 日與玉山商業銀行等 8 家金融機構簽訂中期擔保放款聯合授信合約，總授信額度\$850,000。授信期間依各授信項目為 1 至 7 年，並於聯合授信期間向聯合授信銀行團承諾以下事項：

1. 在聯合授信期間內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須維持下列財務比率，並每年受檢一次：

(1)負債比率：負債對有形淨值之比率，應維持在 180%(含)以下。

(2)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應維持在 100%(含)以上。

(3)最低有形淨值：淨值減無形資產(包括但不限於遞延項目)之金額，應維持在\$500,000(含)以上。

2. 本公司若無法符合上述各款財務比率與標準，至遲應於該會計年度結束後 9 個月內調整之。若調整後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比率符合約定者，即不視為違約；惟自管理銀行通知之次一付息日起，至符合約定之次一付息日止，本合約各項授信之貸款利率加碼幅度應增加 0.25%。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其他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355,263	\$ -	\$ 355,263	\$ 255,469	\$ -	\$ 255,469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4,648	14,648	-	18,396	18,396	-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 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181	-	2,181	3,785	-	3,78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800	-	-	800	-	-
存出保證金	5,429	-	5,429	4,978	-	4,978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569,732	-	569,732	275,407	-	275,407
應付公司債	-	-	-	283,754	-	283,754
長期借款	665,773	-	665,773	434,440	-	434,440
存入保證金	100	-	100	100	-	100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負債						
嵌入轉換公司債之 衍生性金融商品 負債	5,670	-	5,670	2,430	-	2,430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為其估計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2.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
3. 存出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為其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期末郵政儲金匯業局一年期定期存款固定利率為準。
4. 應付公司債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為其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為與本公司發行公司債之當期市場有效利率。
5. 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為其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利率為準。

(二) 金融商品重大損益及權益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以評價方法估計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變動，而將其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3,449)及 \$1,899。

(三)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四)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部份之進銷貨係以美金及日圓等外幣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無市場利率波動之風險。

(3) 價格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另本公司發行債務類金融商品係屬嵌入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之零息債券，其公平價值受市場股價波動影響，唯本公司可藉由行使買回權降低市場風險，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4)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JPY 70,701仟元	0.39	JPY 30,115仟元	0.36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另本公司投資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另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持有本公司所發行債券之持有人要求履約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0 年度之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仟股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	備註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富鼎精穩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538	\$ 14,648	-	\$14,648	-	
	穩健型外幣套利票券：								
	City reedi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2,181	-	2,181	-	
	股票：								
	國際綠色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	800	4.66%	-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事。
9. 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四(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0 年度之資訊)

無此情事。

(三) 大陸投資資訊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0 年度之資訊)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並未以任何方式轉赴大陸地區投資。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根據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收支之影響。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部門收入	\$ 813,122	\$ 652,827
外部收入淨額	813,122	652,827
折舊及攤銷	99,230	84,951
利息收入	576	165
利息費用	13,918	10,930
部門稅前(損)益	10,823 (19,236)
部門資產	2,093,146	1,851,632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219,940	212,521
部門負債	1,290,802	1,048,273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1.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損益，與損益表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部門稅前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稅前損益	\$ 10,823	(\$ 19,236)
其他調節項目	-	-
繼續營運部門稅前淨利(損)	<u>\$ 10,823</u>	<u>(\$ 19,236)</u>

2.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與本公司財務報表內之資產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應報導部門資產與總資產之調節如下：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報導營運部門資產	\$ 2,093,146	\$ 1,851,632
未分攤項目	-	-
總資產	<u>\$ 2,093,146</u>	<u>\$ 1,851,632</u>

3.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負債金額，與本公司財務報表內之負債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應報導部門負債與總負債之調節如下：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報導營運部門負債	\$ 1,290,802	\$ 1,048,273
未分攤項目	-	-
總負債	<u>\$ 1,290,802</u>	<u>\$ 1,048,273</u>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西藥之製造及買賣業務，故無須另行揭露收入餘額明細。

(六)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收 入 (註)	非流動資產	收 入 (註)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691,847	\$ 1,478,252	\$ 601,677	\$ 1,360,016		
日本	86,891	-	40,573	-		
中國大陸	24,941	-	7,623	-		
其他國家	9,443	-	2,954	-		
	<u>\$ 813,122</u>	<u>\$ 1,478,252</u>	<u>\$ 652,827</u>	<u>\$ 1,360,016</u>		

(註)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重要客戶(收入達營業收入淨額 10% 以上)資訊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甲公司	\$	104,286	\$	57,220		

十三、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股票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會計年度開始日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依金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令規定，採用 IFRSs 前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一) 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轉換計畫，該計畫係由本公司財會處擔任推動小組，並由稽核中心擔任督導單位，其他部門則選派特定同仁擔任專案小組成員。該計畫之重要內容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轉換計畫之工作項目	轉換計畫之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及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已完成
5. 完成 IFRS 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刻正辦理中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 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刻正辦理中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	刻正辦理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刻正辦理中

(二) 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重大差異。

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之新發布或修訂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訂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依民國 100 年 7 月 7 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意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

2.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供出租使用之不動產，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係表達於「其他資產」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應表達於「投資性不動產」。

3. 退休金

- (1)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
- (2) 依本公司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之產生。
- (3)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 (4)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

4. 員工福利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

5. 所得稅

- (1)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 (2)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如有證據顯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一部分或全部有 50% 以上之機率不會實現時，使用備抵評價科目以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認列。
- (3)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母子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應採買方稅率或賣方稅率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採賣方稅率計算之。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本公司之課稅基礎係參照集團內各個體之所得稅申報書所決定，故於合併報表中，於考量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時，應採用買方稅率計算之。

上述之各項差異，部分項目可能因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於轉換時不致產生影響金額。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立賢

